

安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2021-2030)

主办部门：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日期：2022年11月



安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2021-2030)

主办部门：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日期：2022 年 11 月



项目名称：安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委托单位：安阳县农业农村局

编制单位：河南省现代农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张二森

编写人员：张永刚 殷静伟 魏素清 杜宗士 杨静 朱梦洲

刘美丽 刘瑞芳 徐先静，王传华，武丹，仝国峰，郭锐

张二森 赵春祥 关俊辉 吕云峰 赵梦筱

目录

前 言	1
1. 基本情况	3
1.1. 地理位置	3
1.2. 自然条件	4
1.3. 水土资源条件	8
1.4. 农业生产	9
1.5. 社会经济	10
1.6. 农业旱涝自然灾害	10
2. 建设发展	13
2.1 总体建设情况	13
2.2“十三五”规划评估	15
2.3 实施效果	21
3. 主要问题及需求分析	24
3.1 主要问题	24
3.2 需求分析	26
4. 规划必要性	28
4.1 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需要	28
4.2 水土资源集约节约利用的需要	28
4.3 农业现代化发展的需要	28
4.4 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的需要	29
4.5 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的需要	29

4.6 农业绿色发展的需要	29
5. 规划实施条件	30
5.1 政策条件	30
5.2 技术条件	30
5.3 耕地资源条件	31
5.4 水资源条件	33
5.5 电力资源条件	33
6. 规划原则及目标	35
6.1 指导思想	35
6.2 基本原则	35
6.3 规划依据	37
6.4 规划水平年	38
6.5 规划范围	38
6.6 规划总目标	38
6.7 规划重点任务	42
7. 建设内容与标准	44
7.1 建设标准	44
7.2 建设内容	44
8. 分区规划与建设任务	49
8.1 分区规划	49
8.2 建设内容	59
9. 投资测算与资金筹措	60

9.1 资金需求	60
9.2 资金筹措	60
10. 建设管理和后续管护	62
10.1 强化质量管理	62
10.2 规范竣工验收	62
10.3 统一上图入库	63
10.4 加强后续管护	63
10.5 严格保护利用	64
11. 预期效益	66
11.1 经济效益	66
11.2 社会效益	66
11.3 生态效益	67
12. 保障措施	68
12.1 加强组织领导	68
12.2 强化规划引领	69
12.3 加强资金保障	70
12.4 加大科技支撑	71
12.5 严格绩效考核	72

前 言

农田是农业生产的重要物质基础。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农田基本建设。近年来，通过出台支持政策，加大资金投入，我国农田基础设施条件不断改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为实现粮食产量“十九连丰收”奠定了坚实基础。但受人口持续增长、消费结构升级、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等多重因素影响，我国农产品供求将长期处于“总量基本平衡、结构性紧缺”状态。为加快发展现代农业，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进一步提高农业水土资源利用效率，提升农业科技应用和农业机械化水平，促进农业持续增产稳产，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十分必要。要按照近年中央 1 号文件多次提出的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要求，抓紧制定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多渠道筹集资金，集中力量推进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农田建设。

按照安阳县战略部署，依据《土地管理法》《农业法》《水法》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根据近年中央 1 号文件的要求，安阳县组织农业农村局、水利局、发改委、自然资源局、财政局、统计局、林业局等部门，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主持编制了《安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2021-2030）》（以下简称《规划》）。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充分借鉴了相关专项规划的已有成果，提出的基本原则、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分区建设要求等内容，与相关专项规划进行了衔接协调，并参考了有关部门近期普查工作成果和相关研究结论。

《规划》在总结近年来安阳县农田基本建设情况的基础上，阐述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重大意义，梳理了现阶段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有利条件，提出了“十四五”“十五五”期间安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建设标准和建设规模，明确了具体建设内容和建成要求，提出了加强工程建设监管和后续管护的机制和措施，测算了投资需求，明确了资金筹集的原则和渠道，分析了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提出了确保规划顺利实施的保障措施。本规划所述高标准农田，是指土地平整、土壤肥沃、集中连片、设施完善、农电配套、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与现代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旱涝保收、持续高产稳产的农田。

《规划》是有关部门和各地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基本依据。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规划水平年为 2030 年、展望 2035 年。

1. 基本情况

1.1. 地理位置

1.1.1 地理空间位置

安阳县地处豫北，南与汤阴毗邻，北与河北临漳隔河相望，西与市区接壤，东与内黄相连。境内京广高铁、京港澳高速、省道 219 纵贯南北，南林高速、国道 341、省道 502 横穿东西，区位优势明显，交通十分便利。

1.1.2 行政区划及面积

至 2021 年底，安阳县（示范区）辖崔家桥、韩陵、永和、吕村、辛村、白璧、高庄 7 个镇和瓦店、北郭 2 个乡，总面积 509.32 平方公里，辖行政村 305 个，总人口 53 万人。第三次国土土地调查数据显示耕地面积 52 万亩。

1.1.3 区位优势

安阳县素有“豫北冲要，四省通衢”之称，是体现城乡统筹、产业协调、产城融合发展的复合型功能性区域，地理位置优越，对外交通便利，幅员辽阔，环境优美，社会事业发达。包括安阳县在内的东部平原地区，是全国优质粮棉油生产基地，被誉为“豫北粮仓”，其中的优质强筋小麦和特色小杂粮基地颇具规模。

2012 年、2014 先后两次被评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2014、

2015、2016 连续三年被评为省、市高标准粮田建设先进县，2015 年 1 月被农业部认定为第三批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1.2. 自然条件

1.2.1 地形地貌

全县以平原为主，与华北平原相接，广袤无垠，一马平川。最低点在瓦店乡的广润陂，海拔 54.5 米。

平原

东部平原的整体地势是西北略高于东南，平均海拔 60 米。东部平原是大平小不平，在白璧镇有一条西北向东南走向的土丘，高于平地 3 米~5 米。其上分布有许多仰韶文化遗址和龙山文化遗址，以及大量的商周文化遗址。在崔家桥、永和、吕村 3 个乡镇的北部有一条沙土地带，为明清时期漳河冲积带。

凹地

低凹地区主要在县境东南部的瓦店乡，以及辛村镇和白璧镇的一部分，主要有广润陂和茶店坡。此外崔家桥镇境内也有低凹地。

1.2.2 水文气象

途经我县主要河流 3 条：安阳河（洹河）、汤河、洪河；国家级蓄滞洪区 2 个：崔家桥和广润坡；控制性闸门：郭盆闸。具体情况如下：

（一）安阳河（洹河）。安阳河发源于林州市清泉村，流域面积

1920 平方公里，全长 162 公里，经我县中部自西向东贯穿全境至内黄县牛林入卫河。我县起点：北关区西于曹村与韩陵镇东于曹村交界，终点：辛村镇与内黄县交界处（全长 48 公里）。流经韩陵镇、崔家桥镇、白璧镇、永和镇、吕村镇、辛村镇共 6 个乡镇 62 个行政村。安阳河市区段行洪能力为 2300m³/s，我县境内行洪能力 600m³/s，其中郭盆闸属病险水闸，过流能力仅 315m³/s，已于 2018 年列入病险水闸除险加固项目台账，但至今未下达投资计划，属安阳河薄弱环节。流经我县境内主要桥梁有：曹马桥、海兴桥、柴村桥、郭盆闸桥、S301 桥、G515 桥、韩化桥、陈市桥（县北外环桥）、冯宿桥（安楚路桥）、程奇桥、张奇桥、北贤孝桥、辛村新桥、辛村老桥、伏恩桥共 15 座。

（二）汤河。汤河发源于鹤壁市山城区鹿楼乡西扒厂，流域面积 1323.5 平方公里，全长 64 公里，经我县瓦店乡、辛村镇至内黄县元村入卫河。在我县起点：瓦店乡四伏厂村与汤阴县交界，终点：辛村镇伏恩村与内黄县交界（全长 11.24 公里）。涉及瓦店乡、辛村镇共 2 个乡镇 9 个行政村。我县境内行洪能力 300m³/s。流经我县境内主要桥梁有：四伏厂桥、高城桥、西黄门桥、东黄门桥、北庄桥、和仁桥共 6 座。

（三）洪河。洪河是海河流域漳卫河水系汤永河第一大支流，发源于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乡，自瓦店乡四伏厂村汇入汤永河，流域面积 674.8 平方公里，全长 42 公里，起点：高庄镇北小庄，终点：瓦店乡四伏厂村（全长 14.18 公里），涉及高庄镇 12 个村、瓦店乡 3 个村共 15 个村。我县境内行洪能力 300m³/s。流经我县境内主要桥梁

有：樱花桥、辛瓦桥、高宝路桥、朱家营桥、西小寒桥、东小寒桥、汪流桥、S341 桥共 8 座。

（四）崔家桥蓄滞洪区。崔家桥蓄滞洪区主要调节安阳河洪水，位于安阳河以北韩陵山以东，安阳河柴村桥以上南北两岸均有堤防，柴村桥以下至西韩化没有左堤，蓄滞洪区为自然进洪和退洪，进洪口两处：曹马分洪口和郭盆分洪口，安阳河洪水向北自由漫溢，退洪口三处：梨园沟退水闸、G515 西退水闸和王家口退水闸，滞洪区全部在安阳县境内，总面积 74.54km²，涉及我县崔家桥、永和、韩陵三镇 65 个村，人口 8.3 万人。涉及我县控制性闸门仅郭盆闸。（2010 年列入国家级蓄滞洪区）

（五）广润坡蓄滞洪区。广润坡蓄滞洪区位于卫河支流汤永河中下游左岸，双石桥至入卫河口之间，是卫河防洪工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蓄滞洪区主要蓄滞汤河、永通河、洪河、茶店坡河、河洪水，蓄滞洪区总面积为 152.79km²。滞洪时分为一级、二级，一级蓄滞洪区东部以瓦店王贵庄东防洪堤为界，西部以高庄后遵贵西防洪堤为界，南部以汤永河左堤为界，北部为自然高地。内有耕地 2.6 万亩。设计滞洪水位 57.00 米，相应滞洪量 4453 万 m³（安汤两县），滞洪区最低地面高程 54.70 米，一级蓄滞洪区面积 71.82km²。二级滞洪区以安阳河右堤，一级滞洪区东堤及汤永河左堤为界，二级蓄滞洪区面积 80.97km²。广润坡蓄滞洪区涉及我县白璧镇、高庄镇、瓦店乡、辛村镇共 4 个乡镇 52 个行政村。人口 8.5 万人，耕地 10.07 万亩。（国家级蓄滞洪区）

安阳县气候总特点是：光照充足，热量资源丰富，光温生产潜力大，能满足作物一年两熟需要，但降水率不大，降水分布不均，夏季雨量集中，多雨年易涝，而 10 月至次年五月降水稀少，一般不能满足作物需要，干旱现象时常发生。

安阳县年平均气温 15.1℃，较常年同期偏高 0.8℃，比上年同期偏低 0.2℃。年最高气温为 40.8℃，出现在 6 月 3 日。年最低气温为 -10.4℃，出现在 12 月 30 日。冬季（即上一年的 12 月份、本年度的 1 月、2 月）平均气温 2.5℃，较常年同期偏高 1.4℃，比上年同期偏高 1.8℃。春季（即本年度的 3 月、4 月和 5 月）平均气温 16.3℃，较常年同期偏高 1.8℃，与上年同期持平。夏季（即本年度的 6 月、7 月和 8 月）平均气温 26℃，较常年同期偏低 0.4℃，比上年同期偏高 1.5℃。秋季（即本年度的 9 月、10 月和 11 月）平均气温 15.5℃，较常年同期偏高 1.1℃，比上年同期偏低 0.2℃。2020 年 12 月份安阳平均气温 0.6℃，较常年同期偏低 0.7℃，比上年同期偏低 1.4℃。

1.2.3 土壤

安阳县地质为沙土、沙黏土、黏土等多层相间、层次分明，一般各层均由西向东倾斜，沙层由南向北变薄，以沙黏性土为主，占 80% 以上。区域内土地相对集中连片，水、田、林、路等基础设施配套齐全；土壤质地较好，耕地质量平均等别为 3.4208。土壤有机质平均含量为 19.99g/kg，氮平均含量为 1.50g/kg，有效磷平均含量为 24.89mg/kg，速效钾平均含量为 219.93mg/kg，缓效钾平均含量为

755.47mg/kg，pH 值为 7.9，土壤理化性状好，质地肥沃，适宜小麦、玉米生长；水源丰富，水质良好，适宜绿色食品生产；其中瓦店乡、辛村镇环境质量符合《绿色食品产地环境质量》标准要求，周边 5 公里和上风向 20 公里范围内无污染源企业。

1.3. 水土资源条件

1.3.1 土地资源情况

全县现有国土面积 509.32km²，耕地面积 52 万亩，其中基本农田 48.82 万亩，一般农田 3.18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内面积 46 万亩。

2015 年：一等地面积 510.71 公顷，二等地面积 6274.44 公顷，三等地面积 3414.47 公顷，四等地面积 13816.67 公顷，五等地面积 6954.50 公顷，六等地面积 3609.80 公顷，六等以下面积 107.37 公顷，平均耕地等别为 3.9135。

2020 年：一等地面积 687.42 公顷，二等地面积 7517.53 公顷，三等地面积 10790.02 公顷，四等地面积 9360.22 公顷，五等地面积 4890.78 公顷，六等地面积 1421.65 公顷，六等以下面积 20.33 公顷，平均耕地等别为 3.4208。

1.3.2 水资源情况

根据《2020 年安阳市市水资源公报》数据表明：安阳县计算面积 472km²，地表水资源 0.0714 亿 m³，地下水资源总量 0.5640 亿 m³，地表水与地下水资源重复量 0.0531 亿 m³，水资源总量为 0.5823 亿

m³，产水系数为 0.03，产水模数 12.3 万 m³/km²。

1.3.3 水利工程情况

泵站 3296 座，渠（沟）道 212.32km，敷设输水管道 2008.20km，农用井 7706 眼，输电线路 1610.20km，变压器台区 1088 台，农田道路 807.79km。

1.3.4 灌溉面积

高标准农田范围内总灌溉面积 46.96 万亩，全部为耕地灌溉面积。节水灌溉面积 46.96 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2.55 万亩。

1.4. 农业生产

安阳县主导产业以传统种植为主，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蔬菜和瓜果。

安阳县高标准农田（46.96 万亩）范围内，前三年平均农业种植面积为：93.21 万亩，复种指数 1.985。其中夏粮平均种植面积 41.32 万亩，秋粮平均种植面积 44.61 万亩，经济作物平均种植面积 7.28 万亩。其中夏粮平均亩产 469kg，总产量 19380.01 万 kg，总产值 22287 万元；秋粮平均亩产 446kg，总产量 19895.60 万 kg，总产值 23874 万元；经济作物中油菜种植面积 0.02 万亩，平均亩产 160kg，总产量 3.76 万 kg；花生种植面积 0.12 万亩，平均亩产 339kg，总产量 39.80 万 kg；蔬菜种植面积 7.14 万亩，平均亩产 3595kg，总产量 25659.07 万 kg。

百亩以上流转大户共 62 家，总流转面积 17271 亩，但都没有参与高标准农田的经营与管理。

1.5. 社会经济

安阳县位于河南省最北部，区域调整后辖 9 个乡（镇），305 个行政村，辖区面积 509.32 平方公里，耕地 52 万亩，总人口 53 万。

2020 年全县（区）生产总值完成 98.8 亿元，同比增长 4.2%；高于全市平均增速 0.9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5.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下降 5.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96 亿元，同比增长 0.6%；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2985 元，同比增长 3.1%。

1.6. 农业旱涝自然灾害

1.6.1 旱灾及成因

1、东亚沿海低槽较常年异常深厚和偏东以及西太平洋副高异常偏东，偏南和偏弱。

2、6-8 月份太阳黑子相对平均数处于谷点或从谷开始上升时就容易造成安阳县区域夏季大旱。

3、厄尔尼诺现象对安阳夏季降水有较明显的影响，尤其是较强的厄尔尼诺事件是造成安阳夏季大旱的主要原因。

4、地转西风急流轴异常偏北，也是造成旱灾的原因。

1.6.2 水灾及成因

1、气候特征引起

安阳县位于河南省最北部，北与河北省接壤，东与内黄县相邻。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470mm，但 6~9 月份丰水期水量可占全年降水量的 70%。降水量年际间变化很大，时空分布不平衡，易引起洪涝灾害。

2、地理因素、地形地貌特征引起

安阳县为平原区，地势低。安阳县西侧为山区，汛期暴雨来势凶猛，峰高量大，大量雨水在此汇集来不及排泄。

3、排水除涝工程标准低

安阳县的主要排洪河道有安阳河（洹河）、汤河、洪河等，由于历史原因部分河槽断面未达到设计标准，洪水来临时易导致洪水溢出。另外，河道淤积，河水断面狭窄，引起排水不畅，是形成洪涝灾害的另一原因。

4、蓄滞洪区影响

安阳县境内有 2 处国家级蓄滞洪区，崔家桥蓄滞洪区和广润坡蓄滞洪区。

崔家桥蓄滞洪区主要调节安阳河洪水，位于安阳河以北韩陵山以东，按照《海河流域漳卫河系防洪规划报告》，为保证卫河防洪安全，洹河入卫河限制下泄流量不超过 600m³/s。根据洹河水文复核成果，为满足洹河入卫限泄流量要求，需利用崔家桥蓄滞洪区滞蓄洹河洪水，河道与滞洪区联合调度运用，保证洹河入卫河限泄量，保障下游卫河的防洪安全。

广润坡蓄滞洪区位于卫河支流汤永河中下游左岸，双石桥至入卫河口之间，是卫河防洪工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蓄滞洪区主要蓄滞汤河、永通河、洪河、茶店坡河、河洪水，蓄滞洪区总面积为 152.79km²。广润坡蓄滞洪区涉及我县白璧镇、高庄镇、瓦店乡、辛村镇共 4 个乡镇 52 个行政村。人口 8.5 万人，耕地 10.07 万亩。

5、水利工程管理不到位

部分水利工程管理体制不健全，运行机制不灵活，导致工程老化、破损，拦蓄洪水能力降低。

2. 建设发展

2.1 总体建设情况

2.1.1 2011 年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取得的成效

1、实施的项目数量

截至 2020 年（含），安阳县有记录的，自 2011 年以来共有 28 个农田建设项目，目前已经全部入库。28 个项目共建成高标准农田纯耕地面积 46.96 万亩，占到所有耕地面积 52 万亩的 90.31%。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2.55 万亩。

2、平整农田面积

自项目实施以来农田平整面积约 56843 亩。

3、土壤改良面积

自项目实施以来，土壤改良总面积约 20.36 万亩，都是就地取材，掺沙、掺黏来进行改良；或者通过秸秆还田改良，面积占到 7.8 万亩左右。

4、田间道路数量

共修建田间道路 807.785km。

5、灌溉排水工程量

新打机井 7606 眼，新建大小泵站共 3296 座，配套地埋输水管道 2008.198km，疏浚或开挖沟渠 212.32km。

6、防护林及生态建设工程量

新建农田林网 77584 株，约 19.396km。

7、农田输配电工程量

新建变压台区 1088 台（座），埋设或架设输电线路 1610.204km。

2.1.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一、投资情况

自 2011 年以来，安阳县农田建设实际共投资 8.05 亿元。

二、经济效益

1、增产效益

通过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项目区实施后年新增粮食生产能力 4982.06 万 kg，增产效益 1.16 亿元。

2、节水节能效益

通过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基本可实现年用水量节约 50m³/亩，根据调查显示，平均按每方水耗电 0.36kw·h，电价 0.482 元计算。截至 2020 年度（含），安阳县共实施项目 46.96 万亩（不含重叠面积），估算得总节能效益为 407.42 万元。

3、减灾效益

项目实施后，通过建设沟渠，可改善排水达标面积 33.25 万亩。按当地实际调查，排水标准可提高到 5 年一遇，每个涝灾成灾年份每亩减产 80kg。项目建成后，按避免成灾频率 20%计算，平均每年可避免减产粮食 532 万 kg，避免经济损失约 1224 万元。

4、减排效益

高标准农田建设在推进农业碳减排方面潜力巨大，可以把开展高

标准农田建设作为推进农业碳减排的重点领域，利用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红利，为农田建设保护注入新动能。从建设内容和工作措施来看，高标准农田建设绝大部分投资用于“水网、路网、林网”和“土壤改良”，目标是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同时，高标准农田通过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田草地有机质，可增加农田对温室气体吸收和固定二氧化碳能力，转农田从碳源到碳汇。分措施来看，水网建设不但能够通过改善农田灌排条件，提高农田作物的生产效率，进而产生固碳效应，而且通过改善整个土壤的健康状况，发挥大面积土壤的综合固碳效应。农田林网建设在北方地区对于改善农田区域生态环境、防治土壤沙化、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具有积极效应，配套采取一些技术措施、标准和监测评价手段，能够更好地凸显农田林网的固碳价值。

2.2“十三五”规划评估

2.2.1 建设成效

“十三五”期间实施高标准农田面积 14.12 万亩，且都在两区范围内。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为 2.55 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区建设 0.95 万亩。

2.2.2 田间工程量

2016-2021 年间，共建设工程 14 处，敷设地埋管道 613.04km，埋设地埋线缆 521.01km，架设变压器台区 215 台，硬化田间道路

155.02km，建设桥涵 801 座，新增农田防护林 56.89km，防护沟道长度 6.244km，全部为生态护砌。

2.2.3 运行管理成效

一、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资金投入机制和投融资模式方面基本情况。

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加大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结合国家政策，及时调整优化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所需资金的筹集方式，不足部分通过以高标准农田新增耕地和产能指标交易收益为基础，通过发行乡村振兴（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债券以及农业贷款来解决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缺口问题。

二、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制度方面基本情况、取得成绩。

工程财务管理制度：1、田间工程基本建设资金管理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内容和标准安排使用，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并按照规定实行专账核算。2、做好田间工程财务管理的基础工作，按规定指定专人负责基本建设财务工作；严格按照批准的概预算建设内容，做好财务设置和财务管理，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报送基建财务报表。3、工程价款按照建设工程合同规定条款、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及工程监理情况结算与支付，工程进度报表必须经有关技术人员签字认可。4、项目资金拨付实行转账结算，确需现金结算的，严格按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审批手续执行。规范资金管理，严禁白条入账、大额现金支付、拨代报等问题的发生。

工程管理制度：1、明确责任划分。建设单位：协调施工、监理、设计单位的关系。根据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规定、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承包合同对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工作质量和施工质量进行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文件、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和国家标准、规范、规程施工，对施工质量负责。及时按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的指令改进工作。监理单位：确认施工质量，根据国家标准、规程、规范、规定、设计文件代表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理。2、技术质量管理方针。三全管理（全员、全过程、全方位）、预控为主、确保质量。3、全部实行“四制”（项目建设采取招标制、项目建设采取合同化管理、工程建设采取监理制、严格执行工程质量“三检制”，即施工人员初检、质检人员复检、监理工程师终检）。4、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条件：合同规定的工程范围施工完毕，并达到质量标准，档案齐备。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项目所在乡、村两级政府联合进行。竣工验收分为县级初验，市级复验、省级抽验。5、质量评定。质量评定按照《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按分项、分部和单位工程划分进行检验评定。质量评定由施工单位按标准规定组织相应的人员进行。施工单位自检核定合格报监理单位核准。

项目管理制度

质量管理制度：

- 1、项目管理实施以项目经理制度为核心的工作制度。
- 2、项目信息管理是项目实施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使实施工作

中的各种质量问题能得到及时收集、传递、分析和处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须遵守以下几点：

（1）项目信息反馈是指项目办理的全过程中各阶段、各施工单位、各环节和各人员，在发现前阶段，前施工单位，上一环节和上一办事人员存在各种不良因素或手段、资料缺陷的时候，以及客户或政府有关部门反映的该项目各种问题时，进行的质量信息收集、分析、分类、传递和处理。

（2）新业务信息反馈是指项目实施中任施工单位、任个人，对其他非本项目、非本农田建设的其他新项目或对本项目有影响的其他因素有新信息时，进行的信息反馈和处理。

（3）进行会议时须携带笔记本，把所谈的情况记录以备查。

项目监理制度：

项目监理单位按规定采取旁站、巡视、平行检验等多种形式开展全过程监理，加强施工材料质量、隐蔽工程施工、单项工程验收等关键环节监理，对施工现场存在的质量、进度、安全等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并复查。监理单位应及时收集、整理、归档监理资料，按约定期限如实向项目法人及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报告工程施工进度、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相关控制措施。

安全管理制度：

为了贯彻执行“安全第一”的方针，根据“管项目必须管安全，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层层落实项目实施安全，制定项目安全制度。

由项目负责人负责，实行每月定期和不定期开会，对项目实施过

程中出现的安全问题进行检查。

实行项目安全承包责任制度，公司和项目经理签订项目安全协议承诺书，由项目经理和经办人员签订项目细节实施安全协议承诺书，确保项目得以安全实施。

事故处理制度：

1、出现事故，应及时报告给项目经理，情节严重的要报告总经理。

2、同时及时对事故进行处理，以使损失降到最低。

3、根据事故原因，进行追责。实行“谁承包谁负责”的原则，针对情况轻微或重情况不同做不同处理。

拨款程序：

（1）工程进度款：严格按照施工合同，根据工程进度拨付。需提供手续（首次拨款一律提供原件）：

1、中标通知书；

2、施工合同；

3、发票；

4、完税证（仅指市外施工单位）；

5、支付证书（监理、建设单位、监管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6、工程计量申请（建设单位、中标单位、监理签字加盖公章）；

7、工程预算书（中标单位加盖公章）。

（2）工程结算款：

1、中标通知书；

- 2、施工合同；
- 3、发票、完税证；
- 4、支付证书（监理、建设单位、监管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 5、财政评审工程结算书。

（3）工程质保金：

- 1、支付申请；
- 2、工程复验表；
- 3、财务收据。

安阳县自项目实施以来，严格按照制度办事，从无出现过工程问题。

三、高标准农田建设绩效考核方面基本情况、取得成绩。

设置绩效考核三级指标，分别是一级指标：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其中：投入对应的二级指标为：立项、资金落实；过程对应的二级指标为：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产出对应的二级指标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效果对应的二级指标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受益对象满意程度。立项对应的三级指标为：规划符合性、设计合理合规性、绩效目标；资金落实对应的三级指标为：财政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业务管理对应的三级指标为：会计核算；产出数量对应的三级指标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田块标准化、农田灌溉达标面积、农田排水达标面积、基础设施配套、道路通达率、农田林网；产出质量对应的三级指标为：土层厚度、路面修筑、农田林网存活率；产出时效对应的三级指标为：任务完成及

时性；经济效益对应的三级指标为：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社会效益对应的三级指标为：受益人口、节省工时量；生态效益对应的三级指标为：亩均节水量；可持续影响对应的三级指标为：工程完好、工程利用、管护主体责任落实；受益对象满意度对应的三级指标为：受益村庄、受益群众。

2.2.4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2019 年高庄镇 1.6 万亩，2020 年韩陵镇 0.95 万亩全部实行水价综合改革，共计 2.55 万亩。

2.3 实施效果

2.3.1 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确保重要农产品特别是粮食供给，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首要任务。建设高标准农田，是巩固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关键举措。

“十三五”期间，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14.83 万亩，新增粮食产能 1853.83 万 kg。

2.3.2 促进农业生产方式转变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实现了旱能浇，涝能排，田成方，林成网，渠相通，路相连。中低产田变成了稳定高产农田，提高了土地单位面积产量和品质，增加了粮食总产量和农业发展后劲，逐渐形成良好的

农业生态环境。大力提高了综合农业开发的水平和效益，促进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变，通过一系列工程措施，解决了长期以来灌排水系不畅、工程不配套、道路不通畅、农村环境杂乱等问题，为集约化生产、机械化作业、产业化经营奠定了坚实基础。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在建设范围内全部实现机械化作业，机械化率提高了 5 个百分点，通过低压管灌，亩均节省人工 0.5 个工日。

2.3.3 拓宽农民致富渠道

大规模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通过土地平整、完善基础设施等建设，解决了耕地零散分布，农业基础设施落后的问题。高标准农田的建设，不仅提高了农业机械化水平，改善了生态环境，更是鼓了农民的“钱袋子”。

高标准农田建设解决了农村道路泥泞，车辆进出困难，农产品难以外运的情况，高标准农田建设，让村民种地不愁，卖菜不难，美化了乡村环境，更促进了农民增收。当前农业生产已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耕种，面临着转型升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解决了耕地零散分布，农业基础设施落后的问题。

项目建设范围内，农民亩均收入比建设前增加 250 元以上。

2.3.4 改善生态环境

通过改善农田基础设施，可有效减少农田水土流失，减轻面源污染，保护水土资源；通过建设有机肥积造设施，增加有机肥施用量，

可促进农作物秸秆还田，减少焚烧秸秆对大气的污染，减轻畜禽粪便和废弃物对河流、水库的污染；通过土壤改良和测土配方施肥措施，可减少肥料流失和浪费，减轻地表水和地下水的硝酸盐污染；通过土地平整、保护性耕作、农田防护林网与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可改善小气候、防风固沙、保持水土，有效防治土地沙化和次生盐渍化，改善土壤理化性状，保护农田生态环境，促进无公害、绿色农产品的生产。

3. 主要问题及需求分析

3.1 主要问题

3.1.1 工程问题

目前，由于水资源紧缺、水源保障工程不足、水资源调蓄能力较低。现有灌溉面积中灌排设施配套差、标准低、效益衰减等问题依然突出，大多设施老化失修，大多灌溉机井和灌排泵站带病运行、效率低下，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问题仍很突出。特别是严重干旱时供水不足，易导致大面积受灾，遇到较强降雨容易造成农田渍涝。

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收益慢且具有不确定性，社会资本参与农田水利建设存有顾虑、积极性不高，目前项目资金主要依靠中央、省级财政投入，无法满足实际建设发展需要。二是亩均投入水平不高。由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较大，当前亩均投资标准不高。据专家测算，要建设适应现代农业发展需求的永久性高标准农田，平原地区亩均投资需 3000 元左右，缺口较大。

3.1.2 耕地质量问题

耕地水土流失、次生盐渍化、酸化等问题依然存在，部分地区耕地土壤有机质呈下降趋势，化肥增产效益下降，土壤污染问题突出。由于深耕深松作业不足，土壤蓄水保墒能力低。同时，耕地细碎化问题十分突出，且一户多田块情况比较普遍。此外，农田基础设施占地率偏高，现有耕地中，田坎、沟渠、田间道路等设施的占地面积较大。

3.1.3 农田生态环境问题

长期以来，农业生产受利益驱动，片面追求高产，过量使用化肥、农药及除草剂等化学品，导致了农田土壤板结，犁底层增厚并上移，侵蚀加剧，土壤酸化，农药毒性残留，造成环境污染，破坏了生态平衡。

3.1.4 运行管理问题

（1）部门多，协调大。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综合性极强，既涉及地方政府，又涉及农业、林业、水利、财政、审计等部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各部门协同合作，共同助力。因而协调不畅现象时有发生，打破部门界限、实现部门协同办公仍是一大难题。

（2）季节强，任务重。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在田间施工作业，工程建设点多面广、内容繁杂、季节性强、任务重。一是为了尽可能地减少工程施工给农民庄稼造成的损失，一般都是挑着日子干活，时间紧、工程施工季节性要求强；二是施工任务重。所有施工作业大多是在田间施工，施工区域点多面广，临时施工道路质量较差，一旦出现连续阴雨天气，工程进度滞后，容易出现工程不能按时完工，势必会影响农村春耕生产而引发群众集体上访事件发生。

（3）缺机制，管护差。工程建成后，由于没有按照“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明确建后管护主体、管护责任和管护义务，运行管护机制不健全，工程运行管护不到位，农田水利设施损坏较多，严重影响水利工程效益正常发挥和长效运行。主要体现在：一是管护机

制尚未建立。工程完工后，项目建设单位将工程移交到受益村组，由受益村组进行日后运行管护工作。但是，由于地方集体经济薄弱，受益村组未设专门的运行管理机构、专职运行管理人员和运行管护经费，工程建后管护处于“自然放养、自生自灭”的无人管理模式；二是维养资金无保障。由于土地流转率低、农田耕作效益不高，群众自筹资金困难，地方政府维修养护补助少，工程运行维修养护资金无保障，工程运行管护效果差。

3.2 需求分析

3.2.1 工程建设需求

1、规范市场，严格执行工程发承包建设规定、规范。

严格执行发承包相关规定，严禁工程分包，杜绝雇佣非专业人员参与工程施工，严把质量关。

2、加大中央财政支持力度

提高亩均投资标准，搭建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整合平台，拓宽融资渠道，满足高标准建设资金实际需求，切实发挥高标准农田的“高标准”来保障粮食的“稳产增产高产”。

3.2.2 耕地质量提升需求

按照“统筹规划、集体资金、连片开发”的原则，高标准农田建设要打破原有农田划块，鼓励土地流转，调整农田分配。

3.2.3 农田生态环境提升需求

出台相关政策，严格把控农药化肥使用量。

3.2.4 运行管理需求

（1）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办公室。为了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成立高标准农田建设办公室，具体负责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具体实施等日常工作。在搞好调研和科学规划的基础上，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按照国家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的有关规定和总体要求组织施工。把各项任务进行层层分解，做到计划、组织、人员、措施“四落实”，确保项目建设按要求高标准完成。

（2）健全机制、长效运行。一是健全机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成后，按照“政府主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农户和专业管护人员实施”的总要求，建立健全农田水利设施运行管护机制。二是落实责任。按照“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和管护义务，办理工程完工后产权移交手续，签订后期管护合同，落实管护人员进行农田工程设施经常性检查维护；三是落实经费。按照“政府补助一点、社会支持一点、地方自筹一点”等方式，多渠道、多方面筹措农田水利设施运行管护资金，确保工程“有人建、有人管”，切实改变“重建轻管”的局面，使工程能长久发挥效益。

4. 规划必要性

4.1 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需要

创建高标准农田项目区，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稳定增长的新途径。高起点、高标准地建设规模化、机械化、标准化的新型农业综合开发样板区，能够充分利用资源优势和产业优势，形成引领项目区现代农业发展的强大力量，为提高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发挥重要作用。

4.2 水土资源集约节约利用的需要

根据最新《安阳市水资源公报》表明，安阳县水资源总量 0.5823 亿 m^3 ，并且呈现逐渐递减的趋势。安阳县人均耕地面积仅 0.98 亩，且地块分散，大多数仍然是农户自家耕地，土地利用率偏低。安阳县最新数据表明，全县平均耕地质量等别为 3.4208，由于干旱缺水，水资源分布失衡以及其他限制因素，使大量耕地、草地荒芜，利用难度大。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科学规划，利用土地平整，土壤改良，节水灌溉等工程措施，可提高土地利用率，提高灌溉水利用系数，节约水资源。

4.3 农业现代化发展的需要

高标准农田是支撑现代农业发展最基础的设施，是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的基本物质保障，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对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农”工作必须完成的硬任务，是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固本之策，更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促进农

业现代化的保证。

4.4 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的需要

建设高标准农田是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基础，是施行“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的重大举措，是促进小农产业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的重要抓手，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器”，也是粮食生产的一项长期性战略性举措。

4.5 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的需要

建成的高标准农田，不仅省工、省水、省肥，而且能够增加农业产量，从而提高农业生产的效益，促进农民增收。同时，在高标准农田建设过程中，农民可通过投工投劳方式获得工资性收入，会有一定比例的项目投资直接转化为农民收入。此外，高标准农田建设可有效拉动机械设备制造、建筑建材和运输等行业的发展，从而增加农民就业机会和提高收入水平。

4.6 农业绿色发展的需要

随着农业结构调整步伐的加快，发展高效、节水、绿色、低耗型农业已经成为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农民增收的重要措施。现状的灌溉条件以及农药化肥的大量使用已经越来越不适应农业生产的需求。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可为推广科学施肥、节水技术创造条件，增强耕地蓄水保墒能力，促进土壤养分平衡，从而降低水资源消耗和化肥施用量，减轻农业面源污染，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保护和改善农村地区生态环境。

5. 规划实施条件

5.1 政策条件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农田水利设施管护工作的意见》安县政办〔2021〕34号。

5.2 技术条件

1、集聚优秀建设力量，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效率。择优选择设计单位，做好前期规划设计；施工过程中，工程的施工、设计、镇村等各方要加强沟通协调，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避免出现质量问题；农田建设股要派专人定期到现场督导跟踪工程质量，确保项目工程质量达标。

2、加强科技支撑，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效率。应加强科技研发，推广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提高农田建设的自动化、信息化水平，提高效率。比如泄水井可选用一体成型树脂井代替混凝土井；给水栓采用船用给水栓等；对于新建排水渠可采用装配式排水槽拼接安装等。

3、强化管理，保障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应制定完善的农田建设管理制度，加强对农田建设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农田建设质量达到国家标准。

4、加强农民培训，推广科学种植技术。应加强农民培训，提高农民的科学种植、管理水平，促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顺利实施。

5、推广合作社模式，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应鼓励农民红口合作社，实现农业资源的合理利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促进高标准农田

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5.3 耕地资源条件

目前全县现有耕地面积 52 万亩，国土面积 509.32km²。全部为平原地区，按照耕地用途分耕地面积 52 万亩（基本农田面积 48.82 万亩，一般农田面积 3.18 万亩）；林地面积 0.89 万亩，园地 0.24 万亩，草地面积 0.05 万亩，其他农用地 0.42 万亩；按人均占有量分，全县人均耕地面积 0.98 亩，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安阳县土地资源利用情况表

规划期间	土地总面积 （万亩）	农用地（万亩）									水域用地			其他建 设用地 （万 亩）	未开 发地 （万 亩）
		合计	耕地			非耕地					水域	水库 水面	小计		
			小计	基本农 田保护 区	一般农 田	林地	园地	草地	其他 农业 用地	小计					
现状	76.35	53.6	52	48.82	3.18	0.89	0.24	0.05	0.42	1.6	0.4	0.07	0.47	21.86	0.42
	比例（%）	70.20	68.11	63.94	4.17	1.17	0.31	0.07	0.55	2.10	0.52	0.09	0.62	28.63	0.55
2025 年	76.35	53.6	52	48.82	3.18	0.89	0.24	0.05	0.42	1.6	0.4	0.07	0.47	21.86	0.42
	比例（%）	70.20	68.11	63.94	4.17	1.17	0.31	0.07	0.55	2.10	0.52	0.09	0.62	28.63	0.55
2030 年	76.35	53.6	52	48.82	3.18	0.89	0.24	0.05	0.42	1.6	0.4	0.07	0.47	21.86	0.42
	比例（%）	70.20	68.11	63.94	4.17	1.17	0.31	0.07	0.55	2.10	0.52	0.09	0.62	28.63	0.55

5.4 水资源条件

1、安阳县水资源现状

根据《2020 年安阳市市水资源公报》数据表明：安阳县计算面积 472km²，地表水资源 0.0714 亿 m³，地下水资源总量 0.5640 亿 m³，地表水与地下水资源重复量 0.0531 亿 m³，水资源总量为 0.5823 亿 m³，产水系数为 0.03，产水模数 12.3 万 m³/km²。

2、高标准农田灌溉需水量预测

预测到 2022 年全县 52 万亩耕地全部建设成为高标准农田，到 2030 年基本实现高效节水全覆盖。

按河南省《农业与农村生活用水定额》（DB41/T958-2020），小麦 50%水文年下，灌溉需水量 125m³/亩，75%水文年下，灌溉需水量 155m³/亩；玉米 50%水文年下，灌溉需水量 98m³/亩，75%水文年下，灌溉需水量 127m³/亩，按此灌溉用水定额测算，管灌修正系数 0.88，喷灌修正系数 0.76，微灌修正系数 0.63，到 2025 年全部实现节水灌溉，P50%水文年下农业灌溉需水量约 10233 万 m³。而农业灌溉配置 11340 万 m³，余水 1107 万 m³。P75%水文年下农业灌溉需水量约 12940 万 m³，缺水 1600 万 m³。

到 2030 年基本全部实现高效节水灌溉，50%水文年下余水 2858 万 m³，75%水文年下余水 614 万 m³。

5.5 电力资源条件

当地电力部门对纳入省政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供电公司负责配套高压设施建设，实时掌握项目安排，优先保障物资供应，全面强

化安全管制，着力提升工程质效。同时，对政府投资建设的低压线路、配电箱等，主动提供优质技术服务，常态化开展现场作业人员技术指导和工艺培训，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

6. 规划原则及目标

6.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中央及省、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积极践行乡村振兴战略，以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为主线，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建设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统一规划布局、建设标准、组织实施、验收考核、上图入库，加大投入力度，完善建设内容，强化保护利用，健全监管机制，加快提高农业物质技术装备水平，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安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6.2 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完善公共财政投入保障机制，在中央财政加大投入力度的同时，切实落实地方政府的投入责任。充分发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生产经营主体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的作用。尊重农民意愿，鼓励和引导项目区广大农民群众积极筹资投劳。积极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

——**科学布局，突出重点。**农田质量建设坚持“统一规划、因地制宜，集中连片、突出重点”的原则，按照高标准设计、高标准建设的要求，大力建设旱涝保收、高产稳产、节水高效的高标准粮田。确保“治理一片、成功一片、带动一片”的目标。注重“三个结合”：一是

与产业规划布局相结合。切实改变就规划编制规划的传统做法，打破村组界限，对中低产田土实行统一规划设计、集中连片改造，形成土地阶梯、以路为骨架、以田间道路为网络的标准粮田格局；二是与群众实际需求相结合。按照生产发展的要求，充分征求群众意见，紧密结合群众生产生活需要，综合治理沟、渠、田、林、路，实现田土规矩成形连片、基础设施配套完善。

——**建改并举，注重质量。**组织开展 2011 年至今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情况统计调查，在摸清家底的基础上，统筹考虑安阳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水土资源供需平衡、农田经营管理状况、农业生产对灌溉排水发展需求、供给侧改革及环境保护等因素，多方论证，合理布局，并做好与相关规划的衔接工作。合理安排新建及提质改造项目建设地点和建设时序。因地制宜，采取综合措施，统一规划主要建设内容，同步实施各类建设项目，确保水利、农业、农机、林业、交通、电力等部门相互衔接。合理安排建设内容和建设进度，实现项目有计划、有步骤地协调推进。

——**绿色生态，土壤健康。**在建设和利用高标准农田过程中，要切实加强资源节约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减少水土流失，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发挥农田在生产、生态、景观方面的综合功能，实现农业生产和生态保护相协调。

——**分类施策，综合配套。**根据实施项目的现状，工程完好程度，损坏程度和运行情况，针对不同的项目针对性地规划建设，做到分类施策，综合配套。

——**建管并重，良性运行。**各类项目建设按标准化要求建成后要及时确权登记，健全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和管护经费；加强对项目工程管护工作的督查指导和监测评价，强化信息管理，确保工程规范、良性运行，长久发挥效益。

——**依法严管，良田粮用。**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强化用途管制，实行最严格的保护措施，完善管护机制，确保长期发挥效益。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支持高标准农田主要用于粮食生产。

6.3 规划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号）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中发〔2020〕1号）

4、《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发〔2021〕1号）

5、《国务院关于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的批复》（国函〔2021〕86号）

6、《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打造全国重要粮食生产核心区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0〕14号）

7、《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的通知》（农建办〔2021〕8号）

8、《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豫农文〔2021〕339号）

9、《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安农〔2021〕81号）

6.4 规划水平年

规划基准年：2020年。

规划水平年：近期2025年、2030年、展望2035年

6.5 规划范围

规划高标准农田建设涉及范围包括（不含I、II、III类水毁重建或修复）：瓦店乡的30个行政村、高庄镇的16个行政村、北郭乡23个行政村、永和镇39个行政村、吕村镇32个行政村、辛村镇43个行政村、白壁镇11个行政村、韩陵镇的18个行政村。

6.6 规划总目标

6.6.1 总体目标

一、建设目标

2021—2030年累计建设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37.44万亩，其中“十四五”期间建成26.90万亩、“十五五”期间建成10.54万亩。亩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高100公斤以上。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集中连片，田块平整，配套水、电、路设施完善，耕地质量和地力等别提高，科技服务能力得到加强，生态修复能力得到提升。

二、管理目标

为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建得成、管得住、用得好、长受益，积极推进小型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加大对农民用水合作组织的支持力度，成立农民用水户协会，协会负责工程管理、用水管理、水费收缴、财务管理等，逐步形成“政府监管，协会管理”的长效运行管理机制。

三、效益目标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了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生产条件得到改善和提高。随着科技投入的加大，加强了技术管理、提高了产品质量，增加了经济效益。亩均新增优质粮食 100 公斤以上，新增粮食产值 120 元以上，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37.44 万亩，亩均节水 50m³以上，农民收入亩均提高 250 元以上。

6.6.2 具体目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主要涉及田、土、水、路、林、电、气、技、管 9 个方面：

一、田

通过归并和平整土地、治理水土流失，实现连片田块规模适度，耕作层厚度增加，基础设施占地率降低。农田有效土层厚度达到 80cm 以上，耕作层厚度达到 25cm 以上。田间基础设施占地率下降到 8% 以下，形成一批 5 万亩和 10 万亩以上的区域化、规模化、集中连片的高标准农田。

二、土

通过土壤改良改善土壤质地，增加农田耕作层厚度，促进良种良法的推广，实现农业增产增效。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 15g/kg 以上。各种养分含量指标应达到当地土壤养分丰缺指标体系的“中”或“高”值水平。土壤 pH 值保持在 6.0~7.5，耕作层土壤重金属含量指标符合有关国家标准，影响作物生长的障碍因素降到最低限度。

三、水

通过大力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加快推广节水灌溉技术，增加有效灌溉面积，提高灌溉保证率，用水效率和农田防洪排涝标准，提升农业生产的水利化程度。灌溉保证率达到 75%以上，排涝标准达到 5 年~10 年一遇，农田防洪标准达到 10 年~20 年一遇。

四、路

通过田间道路，机耕路和生产路建设，桥涵配套，解决农田“路差，路网布局不合理”问题。合理增加路面宽度，提高道路的荷载标准和通达率，满足农业机械通行要求，促进农业机械化。田间道路直接通达的田块数占田块总数的比例达到 100%，满足农机作业、农业物资运输等农业生产活动的要求。

五、林

通过农田林网、岸坡防护、沟道治理等农田防护和生态环境保持工程建设，解决防护体系不完善、防护效果不高等问题，扩大农田防护面积，提高防御风蚀能力，减少水土流失，改善农田生态环境，打造农业防灾减灾的重要生态屏障。农田防护面积比例不低于 90%。

六、电

结合农村电网改造等工程建设，当地电力部门对纳入省政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供电公司负责配套高压设施建设，通过完善农田电网，配备必要的输配电设施，满足现有机井、河道提水、农田排涝、喷微灌等设施应用的电力需求。农田电力配套率应达到 100%。降低农业生产成本，提高农业生产的效率和效益，夯实发展现代农业的基础保障。

七、气

通过气象监测网络完善、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布设和作业装备升级，实现高标准农田气象监测全覆盖，提高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强化气候资源利用及气象灾害风险区划能力，发挥气象趋利避害作用。

八、技

通过加快推广农业良种良法，大力发展农业机械化，完善农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增强服务能力，提高良种覆盖率、肥料利用率、农林有害生物统防统治覆盖率和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农田科技应用包括数字农田技术、五良（良种、良法、良制、良田、良机）推广應用和农田科技服务体系建设等。农作物优良种子、病虫害统防统治等推广普及率宜达到 100%。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应达到 95%以上。

九、管

通过明确管护责任、完善管护制度、健全管护措施、落实管护资金，确保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数量不减少，用途不改变，质量有提高，

使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长久发挥效益。

大力引进和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实用工程和装备技术，进行农田建设与农机农艺技术、数字信息技术的集成与示范，积累好做法、好经验，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模式；在软件方面，示范区要积极探索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组织形式、工作机制、资金筹措、实施模式，以及建设后续管护机制、用途管制机制等，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实践经验和路径借鉴。

6.7 规划重点任务

6.7.1 工程建设任务

规划期间累计新增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37.44 万亩。

2021 年重点安排项目：新建项目。

新建项目为永和镇 5389 亩；辛村镇 6611 亩；

2022 年重点安排类项目：新建项目、新建示范区（高效节水）。

新建项目包括：白璧镇 3102 亩。永和镇 1298 亩；

新建示范区（高效节水）为高庄镇 34516 亩；

2023 年重点安排项目：示范区项目

范区项目涉及辛村镇 7 万亩、瓦店乡 5.6 万亩。

2024 年重点安排项目：提质改造。涉及永和镇 4.1 万亩。

2025 年重点安排项目：提质改造。涉及北郭乡 5.04 万亩。

2026 年项目安排项目：为提质改造项目（高效节水）。为吕村

镇的 3.08 万亩（安楚路北）。

2027 年项目安排项目：为提质改造项目（高效节水）。为吕村镇 2.39 万亩（安楚路南）。

2028 年项目安排项目：为提质改造项目（高效节水）。为白壁镇 1.07 万亩。

2029 年项目安排项目：为提质改造项目（高效节水）。为韩陵镇 1.62 万亩。

2030 年项目安排：为提质改造项目（高效节水）。为韩陵镇 2.38 万亩。

6.7.2 农田土壤质量提升任务

通过土壤改良改善土壤质地，增加农田耕作层厚度，促进良种良法的推广，实现农业增产增效。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 15g/kg 以上。各种养分含量指标应达到当地土壤养分丰缺指标体系的“中”或“高”值水平。土壤 pH 值保持在 6.0~7.5，耕作层土壤重金属含量指标符合有关国家标准，影响作物生长的障碍因素降到最低限度。

6.7.3 管理改革任务

全面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7. 建设内容与标准

7.1 建设标准

依据《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河南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等规定，按照高质量建设、高水平管理的总体要求，以构建现代化高标准农田体系为导向，以持续提高粮食产能为中心任务，以农田旱涝保收和宜机化为基础，质量、数量和生态并举，田、土、水、路、林、电、气、技、管等综合配套，总体达到“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标准。建成的高标准农田，主要工程使用年限一般不低于 15 年，工程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田间基础设施占地率不超过 8%，灌溉设计保证率不低于 75%，节水灌溉率达到 100%，宜机化率达到 100%，作物生产能力大于前三年平均水平（平原区年亩均粮食产能大于 1000 公斤）。

7.2 建设内容

一、田块整治

通过合理规划，提高田块归并程度和平整度，满足机械化作业、节水灌溉、排水的需要。田面平整度、耕作田块布置根据气候条件、地形地貌、作物种类、机械作业、节水灌溉与排水效率等因素确定。通过客土充填、剥离回填肥沃的表土层，改善农田耕作层。实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因地制宜修筑梯田，增强农田保土、保水、保肥能力。田面平整高度差不超过 5cm，有效土层厚度达到 80cm 以上，耕作层厚度达到 25cm 以上，中型以上农机综合作业率达到 100%。

二、土壤改良

通过工程、生物、化学等方法，治理过沙或过黏土壤、盐碱土壤和酸化土壤，提高耕地质量水平。采取深耕深松、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种植绿肥等方式，增加土壤有机质，治理退化耕地，改良土壤结构，提升土壤肥力。根据不同区域生产条件，推广合理轮作、间作或休耕模式，减轻连作障碍，改善土壤生态环境。实施测土配方施肥，促进土壤养分平衡。建成后，土壤 pH 值宜在 6.0~7.5（盐碱区土壤 pH 值不高于 8.5），农田耕作层有机质含量达到 15g/kg 以上，土壤的有机质含量、容重、阳离子交换量、有效磷、速效钾、微生物碳量等其他物理、化学、生物指标达到当地自然条件和种植水平下的中上等水平。

三、灌排设施建设

按照旱、涝、渍和盐碱综合治理的要求，科学规划建设田间灌排工程，加强田间灌排工程与灌区骨干工程的衔接配套，形成从水源到田间完整的灌排体系。因地制宜配套小型水源工程，加强雨水和地表水收集利用。按照灌溉与排水并重要求，合理配套建设和改造输配水渠（管）道、排水沟（管）道、泵站及渠系建筑物，完善农田灌溉排水设施。因地制宜推广渠道防渗、管道输水灌溉和喷灌、微灌等节水措施，支持建设必要的灌溉计量设施，提高农业灌溉保证率和用水效率。倡导建设生态型灌排系统，保护农田生态环境。建成后，田间灌排系统完善、工程配套、利用充分，输、配、灌、排水及时高效，灌溉水利用率和水分生产率明显提高，灌溉保证率达到 75%以上，排涝

标准达到 5~10 年一遇，灌溉水利用系数和水分产出率明显提高。

四、田间道路

田间道路布置应按照区域生产作业需要和农业机械化要求，优化机耕路、生产路布局，整修田间道路，充分利用现有农村公路，因地制宜确定道路密度、宽度等要求。机耕路宽度宜 4~6m，生产路宽度一般不超过 3m，在大型机械化作业区，路面可适当放宽。合理配套建设农机下田坡道、桥涵、错车道和末端掉头点等附属设施，提高农机作业便捷度。倡导建设生态型田间道路，因地制宜减少硬化路面及附属设施对生态的不利影响。建成后，在集中连片的耕作田块中，田间道路直接通达的田块数占田块总数的比例，平原区达到 100%，满足农机作业、农资运输等农业生产活动的要求。

五、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建设

根据因害设防、因地制宜的原则，对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进行合理布局，与田块、沟渠、道路等工程相结合，与村庄环境相协调，完善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体系。以受大风、沙尘等影响严重区域、水土流失易发区为重点，加强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建设，完善农田防护林体系。在风沙危害区，结合立地和水源条件，兼顾生态和景观要求，确定树种、修建农田林网，对退化严重的农田防护林抓紧实施更新改造；在水土流失易发区，合理修筑岸坡防护、沟道治理、坡面防护等设施，提高水土保持和防洪能力。建成后，区域内受防护农田面积比例一般不低于 90%，防洪标准达到 10~20 年一遇。

六、农田输配电设施配套建设

对适宜电力灌排和信息化的农田，铺设高压和低压输电线路，配套建设变配电设施，为泵站、机井以及信息化工程提供电力保障。根据农田现代化建设和管理要求，合理布设弱电设施。输配电设施布设应与田间道路、灌溉与排水等工程相结合。建成后，实现农田机井、泵站等供电设施完善，电力系统安装与运行符合相关标准，用电质量和安全水平得到提高。

七、气象灾害防御与资源利用

与高标准农田示范区结合，以农业气象灾害防灾减灾和气候资源利用为导向，规划建设涵盖多要素气象站、农田小气候站、作物自动化观测、自动土壤水分站、农田遥感监测等设备的农业气象自动化监测网络，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预警能力，完善农业气象灾害动态监测预报预警体系；优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建设，更新升级作业设备，实现气象防灾减灾和资源高效利用的双重保障作用。

八、农业科技服务体系建设

按照现代化农田建设要求，以数字农田建设为导向，落实农田信息化管理、农田生产设施智能化、农田生产环境遥感监测、农田科技应用等科技措施。农田信息化管理工程建设应充分利用县域或区域农业信息化平台及现有农业生产监测网络设施，通过完善补充，达到网络互连互通、设施设备兼容、数据资源共享、操作程序便捷的建设标准。通过农田生产设施集成化、应用智能化建设，构建农田现代化生产经营体系。通过生产环境监测遥感网络设施建设，构建农田生产环

境绿色防控体系。通过农田科技服务队伍建设和推广测土配方施肥、高效节水灌溉、生态防护等绿色技术，构建农田科技应用体系。建成后，农作物优良种子、农田节水灌溉、病虫害统防统治等推广普及率达到 100%。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和农机全程作业普及率达到 90%。

九、管护利用

全面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信息统一上图入库，实现有据可查、全程监控、精准管理、资源共享。依据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技术标准，在项目实施前后及时开展耕地质量等别调查评价。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落实高标准农田管护主体和责任，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高标准农田设施运行管护，健全管护制度，落实管护资金。加强管护资金使用监管，研究制定高标准农田管护投入成本标准体系，对管护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及时修复损毁工程，确保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持续发挥效益。对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要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确保高标准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利用数字技术，推动农田建设、生产、管护相融合，提高全要素生产效率。重点推进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智能控制、卫星定位等信息技术在农田建设中的应用，配套耕地质量综合监测点，构建天空地一体化的农田建设和管理测控系统，对工程建后管护和农田利用状况进行持续监测，实行农田灌溉排水等田间智能作业，提升生产精准化、智慧化水平。

8. 分区规划与建设任务

8.1 分区规划

因安阳县 9 个乡镇都处在平原地区，地形地貌、水源、地质、土地利用条件等因素几乎相同，所以不分区进行规划，只按照建设时序进行项目安排。总体考虑为：优先实施截至目前还没有实施过高标准农田项目的地区。其次是安排部分乡村实施高标准农田示范区。结合根据整乡推进的原则具体项目安排如下：

2021 年新建面积 1.2 万亩，涉及永和镇的王奇村、张奇村、苏奇村、程奇村、赵奇村；辛村镇的西贤孝村、武家门村、南贤孝村、东贤孝村、邓伍级村、华伍级村。

2022 年新建面积 3.84 万亩分别是：高庄镇示范区（高效节水），建设面积 3.4 万亩，涉及汪流屯、汪流、东正寺、西正寺、蒋台屯、伯台、前遵贵、后遵贵、遵贵屯、将台、开信、东小寒、西小寒、朱家营、东崇固、西崇固共计 16 个行政村；白壁镇 0.31 万亩，涉及东张家庄村、大寒村、常王贾村、邢牛贾村、岗上村；永和镇 0.13 万亩，涉及小佰官村、裴庄村。

2023 年示范区建设 12.6 万亩，涉及辛村镇 7 万亩，涉及郝伍级村、南辛村、谢伍级村、李伍级村、西黄门村、东黄门村、西南庄村、北庄村、西士子村、东士子村、西和仁村、东和仁村、南伏恩村、西伏恩村、南和仁村、郝高利村、党高利村、崔高利村、李高利村、贾太保村、霍太保村、辛村集村、北贤孝村、西伏恩村、东伏恩村、袁太保村、雷高利村、孙高利村、孟高利村、宋高利村、吴太保村、程

太保村、李太保村、张太保村、蔡太保村，刘太保村、秦太保村、马太保村共计 37 个行政村。瓦店乡 5.6 万亩，涉及万庄村、杨奇村、单庄村、小营村、杜庄村、东路村、后曲店村、小朝村、北高城村、东曲店村、南瓦店村、裴家村、大朝村、梅福村、宋梁桥村、瓦店集村、小集村、四伏厂村、南曲店村、南高城村、东流台村、郎固村、西瓦店村、西路村、师良村、大王寨村、西曲店村、大寒屯村、大裴村、王贵庄村共计 30 个行政村。

2024 年提质改造面积 4.1 万亩，涉及永和镇的刘庄村、西陈市村、关村、永和北街村、西邢济村、东邢济村、后刺头村、沙里村、杨家堂村、永和西街村、永和东街村、沿村台村、庞家湾村、史庄村、小寒村、东牛房村、伍庄村、贺家庄村、何营村、后荣村、后李村、后油房村、西铁炉村、田营村、冯村、栗村、陶村、王家口村、朱小庄村、王小庄村、东荣村、西荣村、裴庄村、小百官村等共 34 个行政村。

2025 年提质改造面积 5.04 万亩，涉及北郭乡的李北郭村、东洋汎后街村、徐北郭村、耿铺村、杨北郭村、吴辛庄村、郭孟辛庄村、豆官营村、东河干村、牛辛庄村、申庄村、张王元村、武庄村、宋辛庄村、时辛庄村、狄庄村、王庄村、李庄村、里方村、东洋汎前街村、堤圈村、邓庄村、南郭共计 23 个行政村。

2026 年提质改造面积 3.08 万亩，涉及吕村镇程中尚村、东常山村、张河干村、姜河干村、李河干村、西常山东街村、西常山北街村、西常山西街村、张中尚村、晁村、湘河店村、任河干村、冯庄村、吕

村集村、东高奇务村、前冯宿村、魏奇务村、西高奇务村共计 18 个行政村。

2027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2.39 万亩，全部为提质改造（高效节水），为吕村镇的朱村、谢奇村、孙奇村、西吕村、中吕村、李寨村、东吕村、东铁炉村、耿洋泛村、牛寨村、孙洋泛村、王洋泛村、王中尚村、新寨村共计 14 个行政村。

2028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1.07 万亩，全部为提质改造（高效节水），为白壁镇的四高村、东邵科村、西邵科村、郭盆村、北白壁村、白壁东街村共 6 个行政村。

2029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1.62 万亩，全部为提质改造（高效节水），为韩陵镇东梁贡村、东大佛村、东见山村、东于曹村、后马村、芦湾村、前马村、西大佛村、逍遥村共 9 个行政村。

2030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2.38 万亩，全部为提质改造（高效节水），为韩陵镇的梨园村、獐豹村、李家山村、东目村、西目村、王宁前街、王宁后街、目村店村、朝冠村共 9 个行政村。

具体实施任务详见下表：

安阳县 2021-2030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安排统计表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积 (亩)	建设性质
2021 年	永和镇	王奇村	1512.00	1512	新建
		张奇村	1485.00	1485.00	
		苏奇村	1130.00	1130	
		程奇村	1071.00	1071	
		赵奇村	191.00	191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 积(亩)	建设性 质
	辛村镇	小计	5389.00	5389.00	新建
		西贤孝村	1125.00	1125	
		武家门村	857.00	857	
		南贤孝村	1422.00	1422	
		东贤孝村	631.00	631.00	
		邓伍级村	1481.00	1481	
		华伍级村	1095.00	1095	
		小计	6611.00	6611.00	
	2021 年合计		12000.00	12000.00	
2022 年	高庄镇	西崇固	2773.00	2773.00	示范区 (新建 高效节 水)
		东崇固	1652.00	1652.00	
		朱家营	2550.00	2550.00	
		西小寒	568.00	568.00	
		东小寒	1486.00	1486.00	
		开信	2200.00	2200.00	
		将台	4200.00	4200.00	
		汪流	415.00	415.00	
		汪流屯	6000.00	6000.00	
		蒋台屯	425.00	425.00	
		遵贵屯	4229.00	4229.00	
		后遵贵	2250.00	2250.00	
		前遵贵	1800.00	1800.00	
		东正寺	1469.00	1469.00	
		西正寺	402.00	402.00	
		伯台	2097.00	2097.00	
		小计	34516.00	34516.00	
	白壁镇	东张家庄村	3335.29	898.00	新建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 积(亩)	建设性 质
		大寒村	3539.19	287.00	
		常王贾村	2576.39	1779.00	
		邢牛贾村	1404.03	54.00	
		岗上村	689.57	84.00	
		小计	11544.47	3102.00	
	永和镇	小百官	1270.45	472.00	新建
		裴庄村	1781.39	826.00	
		小计	3051.84	1298.00	
	2022 年合计		49112.31	38916.00	
2023 年	辛村镇	郝伍级村	1864.98	1864.98	(示范 区, 高 效节 水)
		南辛村	3177.48	3177.48	
		谢伍级村	2092.79	2092.79	
		李伍级村	356.00	356.00	
		西黄门村	2063.22	2063.22	
		东黄门村	3764.56	3764.56	
		西南庄村	1871.12	1871.12	
		北庄村	2300.31	2300.31	
		西士子村	1276.00	1276.00	
		东士子村	2663.41	2663.41	
		西和仁村	998.50	998.50	
		东和仁村	3948.11	3948.11	
		南伏恩村	3154.98	3154.98	
		西伏恩村	1951.59	1951.59	
		南和仁村	1527.12	1527.12	
		辛村集村	3334.07	3334.07	
		北贤孝村	3575.83	3575.83	
		周袁太保村	2549.35	2549.35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 积（亩）	建设性 质
		张太保村	2107.20	2107.20	
		蔡太保村	2191.29	2191.29	
		郝高利村	2273.28	2273.28	
		党高利村	1748.09	1748.09	
		崔高利村	483.42	483.42	
		李高利村	2875.13	2875.13	
		雷高利村	1288.46	1288.46	
		孙高利村	1923.76	1923.76	
		孟高利村	443.28	443.28	
		宋高利村	1607.89	1607.89	
		贾太保村	2301.06	2301.06	
		霍太保村	833.46	833.46	
		吴太保村	404.74	404.74	
		程太保村	1312.90	1312.90	
		李太保村	655.41	655.41	
		刘太保村	1258.38	1258.38	
		秦太保村	1229.70	1229.70	
		马太保村	695.25	695.25	
		东伏恩村	1410.48	1410.48	
		东贤孝村	631.00	631.00	
		小计	70143.58	70143.58	
	瓦店乡		56000.00	56000.00	（示范区，高效节水）
	2023 年合计		126143.58	126143.58	
2024 年	永和镇	刘庄村	1126.96	1126.96	提质建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 积(亩)	建设性 质
		西陈市村	1330.45	1330.45	设(高效 节水)
		关村	1462.49	1462.49	
		永和北街村	1361.55	1361.55	
		西邢济村	754.05	754.05	
		东邢济村	657.19	657.19	
		后刺头村	1605.42	1605.42	
		沙里村	817.82	817.82	
		杨家堂村	1365.25	1365.25	
		永和西街村	1288.13	1288.13	
		永和东街村	1202.69	1202.69	
		沿村台村	2298.02	2298.02	
		庞家湾村	2095.27	2095.27	
		史庄村	1250.48	1250.48	
		小寒村	2337.92	2337.92	
		东牛房村	775.97	775.97	
		伍庄村	1443.90	1443.90	
		贺家庄村	417.85	417.85	
		何营村	1836.91	1836.91	
		后荣村	2796.43	2796.43	
		后李村	218.26	218.26	
		后油房村	366.43	366.43	
		西铁炉村	1881.26	1881.26	
		田营村	2007.20	2007.20	
		冯村	1263.89	1263.89	
		栗村	436.25	436.25	
		陶村	713.61	713.61	
		王家口村	408.64	408.64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 积（亩）	建设性 质
		朱小庄村	477.89	477.89	
		王小庄村	915.74	915.74	
		东荣村	1300.06	1300.06	
		西荣村	315.72	315.72	
		裴庄村	1718.39	1718.39	
		小百官村	1270.45	1270.45	
		小计	41518.54	41518.54	
	2024 年合计		41518.54	41518.54	
2025 年	北郭乡	李北郭村	1713.50	1713.50	提质建 设
		东洋泛后街村	2611.04	2611.04	
		徐北郭村	2675.79	2675.79	
		耿铺村	844.22	844.22	
		杨北郭村	1316.89	1316.89	
		吴辛庄村	1628.37	1628.37	
		郭孟辛庄村	3492.56	3492.56	
		豆官营村	4426.74	4426.74	
		东河干村	1405.52	1405.52	
		牛辛庄村	1281.34	1281.34	
		申庄村	1250.94	1250.94	
		张王元村	3358.46	3358.46	
		武庄村	4092.18	4092.18	
		宋辛庄村	1250.99	1250.99	
		时辛庄村	2302.57	2302.57	
		狄庄村	2406.58	2406.58	
		王庄村	909.78	909.78	
		李庄村	635.12	635.12	
		里方村	533.30	533.30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 积(亩)	建设性 质
		东洋泛前街村	2279.63	2279.63	
		堤圈村	1807.15	1807.15	
		邓庄村	2075.39	2075.39	
		南郭村	6149.79	6149.79	
		小计	50447.86	50447.86	
	2021-2025 年合计		279222.29	269025.98	
2026 年	吕村镇	程中尚村	1487.57	1487.57	提质改 造 (高效 节水)
		东常山村	693.31	693.31	
		张河干村	1763.69	1763.69	
		姜河干村	959.65	959.65	
		李河干村	3503.81	3503.81	
		西常山东街村	1299.71	1299.71	
		西常山北街村	2412.85	2412.85	
		西常山西街村	1302.04	1302.04	
		张中尚村	1060.68	1060.68	
		晁村	2705.91	2705.91	
		湘河店村	1613.62	1613.62	
		任河干村	1392.11	1392.11	
		冯庄村	2578.00	2578.00	
		吕村集村	3563.41	3563.41	
		东高奇务村	593.60	593.60	
		前冯宿村	2328.88	2328.88	
		魏奇务村	396.66	396.66	
		西高奇务村	1099.85	1099.85	
	2026 年合计		30755.35	30755.35	
2027 年	吕村镇	朱村	2134.40	2134.40	提质改 造
		谢奇村	1238.84	1238.84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 积(亩)	建设性 质
		孙奇村	1164.22	1164.22	(高效 节水)
		西吕村	2304.98	2304.98	
		中吕村	3009.84	3009.84	
		李寨村	1541.88	1541.88	
		东吕村	3328.28	3328.28	
		东铁炉村	1699.83	1699.83	
		耿洋泛村	1846.05	1846.05	
		牛寨村	756.79	756.79	
		孙洋泛村	1077.17	1077.17	
		王洋泛村	1166.41	1166.41	
		王中尚村	1046.11	1046.11	
		新寨村	1597.08	1597.08	
		2027 年合计		23911.87	23911.87
2028 年	白壁镇	四高村	1733.28	1733.28	提质改 造 (高效 节水)
		西邵科村	1029.74	1029.74	
		东邵科村	1482.51	1482.51	
		郭盆村	3136.35	3136.35	
		北白壁村	2604.50	2604.50	
		白壁东街村	736.21	736.21	
	2028 年合计		10722.59	10722.59	
2029 年	韩陵镇	东梁贡村	3309.22	3309.22	提质改 造 (高效 节水)
		东大佛村	2959.47	2959.47	
		东见山村	1443.16	1443.16	
		东于曹村	1784.17	1784.17	
		后马村	836.45	836.45	
		芦湾村	650.88	650.88	
		前马村	1167.32	1167.32	

实施年份	乡镇	行政村	耕地面积 (亩)	计划实施面 积(亩)	建设性 质
		西大佛村	2953.76	2953.76	
		逍遥村	1045.98	1045.98	
		2029 年合计	16150.42	16150.42	
2030 年	韩陵镇	梨园村	4926.91	4926.91	提质改 造 (高效 节水)
		獐豹村	3614.18	3614.18	
		李家山村	2744.57	2744.57	
		东目村	1744.76	1744.76	
		西目村	3472.84	3472.84	
		王宁前街	2234.67	2234.67	
		王宁后街	2519.61	2519.61	
		目村店村	1619.02	1619.02	
		朝冠村	961.82	961.82	
	2030 年合计		23838.39	23838.39	
	2026-2030 年合计		105378.62	105378.62	
	2021-2030 年合计		384600.91	374404.60	

8.2 建设内容

1、平整土地，合理划分和适度归并田块，客土改良质地过沙土壤。实现耕作田块集中连片，使耕作层厚度达到 25cm 以上。

2、实施测土配方施肥、保护性耕作和秸秆还田，发展节水农业，大力推广绿肥种植，治理盐碱，重金属污染土地，使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 15g/kg 以上。农田土壤 pH 值保持在 6.0~7.5 之间，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达到 95%以上。

3、以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为重点，提高田间配套率。更新改造

现有机井，完善井渠结合灌溉体系，推广节水灌溉技术，推进管道输水灌溉、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使水资源灌溉保证率达到 75%以上，农田排水设计标准提高到 10 年一遇。

4、整修和新建田间道路、生产路和机械下田坡道等附属设施。田间道路通达率达到 100%，机耕路的路面宽度 4~6m 之间，生产路路面宽度控制在 3m 以内。

5、新建、修复防护林带。保护和改善农田生态环境，农田防护率不低于 90%。

9. 投资测算与资金筹措

9.1 资金需求

财政投资估算标准：2021—2022 年按现有投资标准，2023 年—2030 年暂按 3000 元/亩估算。规划总投资 9.19 亿元。

9.2 资金筹措

立足现有政策和资金渠道，继续稳定加大投入，统筹整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相关的资金，确保大规模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资金需求。筹措资金的主要渠道是：

一、用好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充分发挥综合效益，加强基本农田综合整治。

二、增加高标准农田资金投入，重点支持建设高标准农田、大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和中低产田改造。

三、增加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规模，以发展粮食产业为重点，

加大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支持力度。

四、增加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补助专项资金投入，以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灌溉和“五小水利工程”为重点，加快实施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

五、用好财政性建设资金在农田水利建设的投入，加快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新增田间工程、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等项目投资。

六、增加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技术集成投入，加快耕地质量动态检测体系建设，加强土壤改良和地力培肥，推广应用相关耕作技术。

七、全面落实土地出让收益中用于农业土地开发的资金投入，提取土地出让收益的一部分用于农田水利建设，强化省级、市级和县级统筹力度。

10. 建设和管理和后续管护

10.1 强化质量管理

（一）**严控建设质量。**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合理规划建设布局，科学设计建设内容，统一组织项目实施。全面推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实现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相关建设标准和规范，落实工程质量管理责任，确保建设质量。

（二）**开展质量评价。**依托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跟踪监测土壤理化性状、区域性特征等指标。按照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技术标准，在建设前后分别开展耕地质量等别变更调查，评价高标准农田粮食产能水平，做到“建设一片、调查一片、评价一片”。

（三）**加强社会监督。**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农民权益，保障农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及时公开项目建设相关信息，在项目区设立统一规范的公示标牌和标志，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10.2 规范竣工验收

（一）**明确验收程序。**严格执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河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等规定，按照“谁审批、谁验收”的原则，组织开展县级初步验收、省辖市竣工验收、省农业农村厅抽查，验收结果逐级上报。对竣工验收合格的项目，核发农业农村部统一格式的竣工验收合格证书。

（二）**规范项目归档。**项目竣工验收后，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档案管理工作指南》要求，做好项目档案的收集、整理、组卷、存档工作。

（三）**加强工程移交**。项目竣工验收后，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交付利用手续，做好登记造册工作，明确工程设施的所有权和使用权。需要变更权属的，及时办理变更登记发证，确保高标准农田权属清晰。

10.3 统一上图入库

（一）**完善信息平台**。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上图入库数据要求》，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加快农田管理大数据平台建设，做好相关信息系统的对接移交和数据共享工作，以土地利用现状图为底图，全面承接高标准农田建设历史数据，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实施、验收、使用等各阶段信息及时上图入库，形成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一张图”。

（二）**加强动态监管**。综合运用航空航天遥感、卫星导航定位、地理信息系统、移动通信、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构建天空地一体的立体化监测监管体系，实现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据可查、全程监控、精准管理。

（三）**强化信息共享**。落实国家及我省关于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的要求，完善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实现农田建设、保护、利用信息互通共享。加强数据挖掘分析，为农田建设管理和保护利用提供决策支撑。

10.4 加强后续管护

（一）**健全管护机制**。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农

田水利设施管护工作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21〕42号）要求，健全高标准农田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压实管护责任，落实管护经费，创新管护方式，确保高标准农田建得成、管得好、用得起、长受益。

（二）完善管护制度。建立健全日常管护和专项维护相结合的工程管护制度，完善运行管理、日常维护、经费管理等制度。

（三）明确管护责任。落实县级政府负总责、乡镇政府属地监管责任、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服务责任。发挥村级组织、承包经营者在工程管护中的主体作用，落实受益对象投入管护责任，引导和激励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参与农田设施的日常维护。

（四）落实管护资金。各地要建立农田建设项目管护经费合理保障机制，制定管护经费标准，对管护经费全面实行预算绩效管理。对灌溉与排水、机耕路、生产桥（涵）、农田林网、低压供电、农田信息等公益性强的农田基础设施，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给予运行管护经费补助。完善鼓励社会资本积极参与高标准农田管护的政策措施，保障管护主体合理收益。探索推行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灾毁保险。

（五）探索多元化管护模式。鼓励发展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灾毁保险。探索推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专业管护机构、专业协会等社会化服务组织参与的管护模式，有条件的地方探索项目建管护一体化、第三方购买服务等方式，形成多元管护格局。

10.5 严格保护利用

（一）强化用途管制。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要优先划入永久基本

农田，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毁、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严格耕地占用审批，经依法批准占用高标准农田的，要及时补充，确保高标准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

（二）加强农田保护。推行合理耕作制度，实行用地养地相结合，加强地力培肥，防止地力下降，确保可持续利用。对自然损毁的高标准农田，要纳入年度建设任务，及时进行修复或补充。严禁将不达标污水排入农田，严禁将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等倾倒、排放、存放到农田。

（三）坚持良田粮用。健全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完善产粮大县奖补政策和农民种粮激励政策，保障农民种粮合理收益，调动政府重农抓粮的积极性和农民种粮积极性，引导高标准农田集中用于重要农产品特别是粮食生产。

11. 预期效益

11.1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后，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等级平均提高 0.5 个等级以上，农田粮食生产能力平均提高 100 公斤以上，可直接促进农民增收 1.8 亿元以上。通过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排涝设施，排水标准可提高到 5~10 年一遇，每个涝灾成灾年份每亩减产 80 公斤以上，据此估算可减少受灾损失 1.4 亿元以上。通过农田林网建设，还可有效增加林木蓄积量。

同时全县高标准农田建成后，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可提高 10% 以上，据此测算，亩节水量 50 立方米，年可节约灌溉用水 1872 万立方米以上。

11.2 社会效益

建设高标准农田的社会效益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显著提高农业生产抗风险能力，降低年际间波动。本规划实施后，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农田比例大幅增加，可显著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土、肥、水资源利用率和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对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意义重大。二是促进农民增收。建设高标准农田需要大量的劳动力，拓展了农民增加收入的渠道。三是促进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的推广和应用。通过实施本规划，可为良种和农业新技术、新装备的推广创造条件促进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型农业建设。四是提高政府决策的科学化水平。本规划实施后将

进一步健全土壤墒情与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有利于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获取准确的土壤墒情、土壤肥力等重要农业生产信息，从而增强政府指导农民适墒播种、合理施肥、抗旱减灾、适时适量排灌的针对性和科学性。

11.3 生态效益

通过实施本规划，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农业发展和耕地、水资源紧张的矛盾，有利于促进农业生产中的生态保护与建设。通过改善农田基础设施，可有效减少农田水土流失，减轻面源污染保护水土资源，通过建设有机肥积造设施增加有机肥施用量，可促进农作物秸秆还田，减少烧秆对大气的污染，减轻畜食类和废弃物对河流、水库的污染。通过土壤改良和测土配方施肥措施，可减少肥料流失和浪费减轻地表水和地下水的硝酸盐污染。通过土地平整、保护性耕作、农田防护林网与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可改善小气候、防风固沙、保持水土，有效防治土地沙化和次生盐渍化，改善土壤理化性状，保护农田生态环境，促进无公害、绿色农产品发展。

12. 保障措施

12.1 加强组织领导

（一）**完善体制机制。**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要求，构建集中统一高效的管理新体制。高标准农田建设实行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群众参与的工作机制。强化政府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负责的责任制，加强规划实施、任务落实、资金保障、监督评价和运营管护等工作。省农业农村厅要全面履行高标准农田建设集中统一管理职责，省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水利、电力等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做好规划指导、资金投入、新增耕地核定和交易、水资源利用和管理、金融支持等工作，协同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逐级落实建设任务和工作责任，地方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主动协作配合，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期完成。加强建设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和评价，强化结果应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加强行业管理。**严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从业机构资质审查关，提高勘察、设计、施工和监理等相关单位门槛，杜绝无资质或资质不符合要求的从业机构承接相关业务。大力推行信用承诺制度，依法依规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从业机构失信惩戒机制。加强行业自律和动态监管，紧盯 2 种对象（招标人和投标人），抓住 3 个关键方面（勘察设计、招投标、工程质量），督查 15 项禁止事项，形成竞争有序、诚实守信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市场环境，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安全，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打造成惠民工程、优质工程和廉洁工程。

（三）**强化队伍建设。**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和技术服务体系队伍建设，强化人员配备，重点配强县、乡两级工作力量，与当地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相适应。加快形成层次清晰、上下衔接的专业化人才队伍。加大技术培训力度，加强业务交流，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和技术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12.2 强化规划引领

（一）**构建规划体系。**建立国家、省、市、县四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市、县级要按照“下级规划服从上级规划、等位规划相互协调”的原则，在全面摸清高标准农田数量、质量、分布和利用状况基础上，根据省级规划分配任务，编制本地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市级规划经省农业农村厅审核、本级政府批准后发布实施，并报省农业农村厅备案；县级规划经省辖市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本级政府批准后发布实施，并报省、省辖市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二）**加强规划衔接。**各编制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时，在建设目标、任务、布局以及重大项目安排上，要衔接国土空间规划、水资源综合利用规划等相关规划，综合考虑资源环境承载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粮食保障要求等因素，科学开展水资源论证，确定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域，明确建设的重点区域、限制区域和禁止区域。

（三）**开展规划评估。**严格落实规划，按照规划时序落实新建和提升任务。在规划实施中期，采用各地自评与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的方法

式，对规划目标、建设任务、重点工程的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分析，客观评价规划实施进展，总结提炼经验做法、剖析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发挥规划的引领作用。

12.3 加强资金保障

（一）**加大财政投入。**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保障增长机制。积极争取国家加大对我省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政策和资金支持力度；优化省、市、县级财政支出结构，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重点事项，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标准和成本，保障财政资金投入；按照《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支出责任省级分担办法》规定，及时落实支出责任，足额保障负担的建设资金。按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2〕5号）规定，各地要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中的土地出让收入等渠道，支持本地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加大投入力度，提高建设标准，打造示范项目。

（二）**完善多元化筹资机制。**发挥政府投入引导和撬动作用，完善政银担合作机制，采取投资补助、以奖代补、财政贴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积极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对有收益的市场化项目，在严格规范政府债务管理的同时，鼓励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结合职能定位和业务范围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引导商业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力度，优化信贷资源配置，提升金融支持精准度。完善政银担合作机制，加强与信贷担保等政策衔接。支持符合条件的地方使用政府专项债券和农业贷款

建设高标准农田。有条件的地方在债券发行完成前，对预算已安排债券资金的项目可先行调度库款开展建设，债券发行后及时归垫。鼓励保险机构开发针对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的农业保险产品。加强新增耕地指标跨区域调剂统筹和收益调节分配，拓展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在不加重农民负担的前提下，积极鼓励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自主筹资投劳，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运营管理。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探索利用国外贷款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

（三）**统筹整合资金**。建立高标准农田资金统筹使用机制，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推进集中连片建设，确保完成目标任务。省级层面统筹资金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按照任务和资金相匹配的原则，将资金分解落实到县。县级层面制定整合资金使用方案，统筹使用各类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将任务和资金落实到地块。

12.4 加大科技支撑

（一）**加强新型农民培训**。邀请农科院专家和技术人员通过举办培训班、知识讲座等形式，定期开展新型农民培训，传授相关种植技术及科学知识，引领农民科学种田，稳产增收。邀请设备厂家开展相关操作培训，传授农民掌握好新技术新装备的正确操作流程，确保新技术新装备发挥最大的作用。

（二）**加强科技研发合作**。建立与相关有机肥生产企业合作，加大有机肥、微生物菌肥的研发生产。大力推广深耕深松、秸秆堆沤腐熟还田等技术提升地力。

（三）**开展科技示范**。大力引进和推广先进实用装备和技术，加

强农田建设与农机农艺技术的集成与应用。进一步完善农业服务中心、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大力推广移动式喷灌、固定式喷灌、伸缩式喷灌等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实施区域化整体建设，在潜力大、基础条件好、积极性高的地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整区域示范。

12.5 严格绩效考核

（一）**强化激励考核。**建立健全“定期调度、分析研判、通报约谈、奖优罚劣”的任务落实机制，加强项目日常监管和跟踪指导。按照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要求，强化质量管理，提升建设成效。进一步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制度，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对完成任务好的予以支持，对未完成任务的进行约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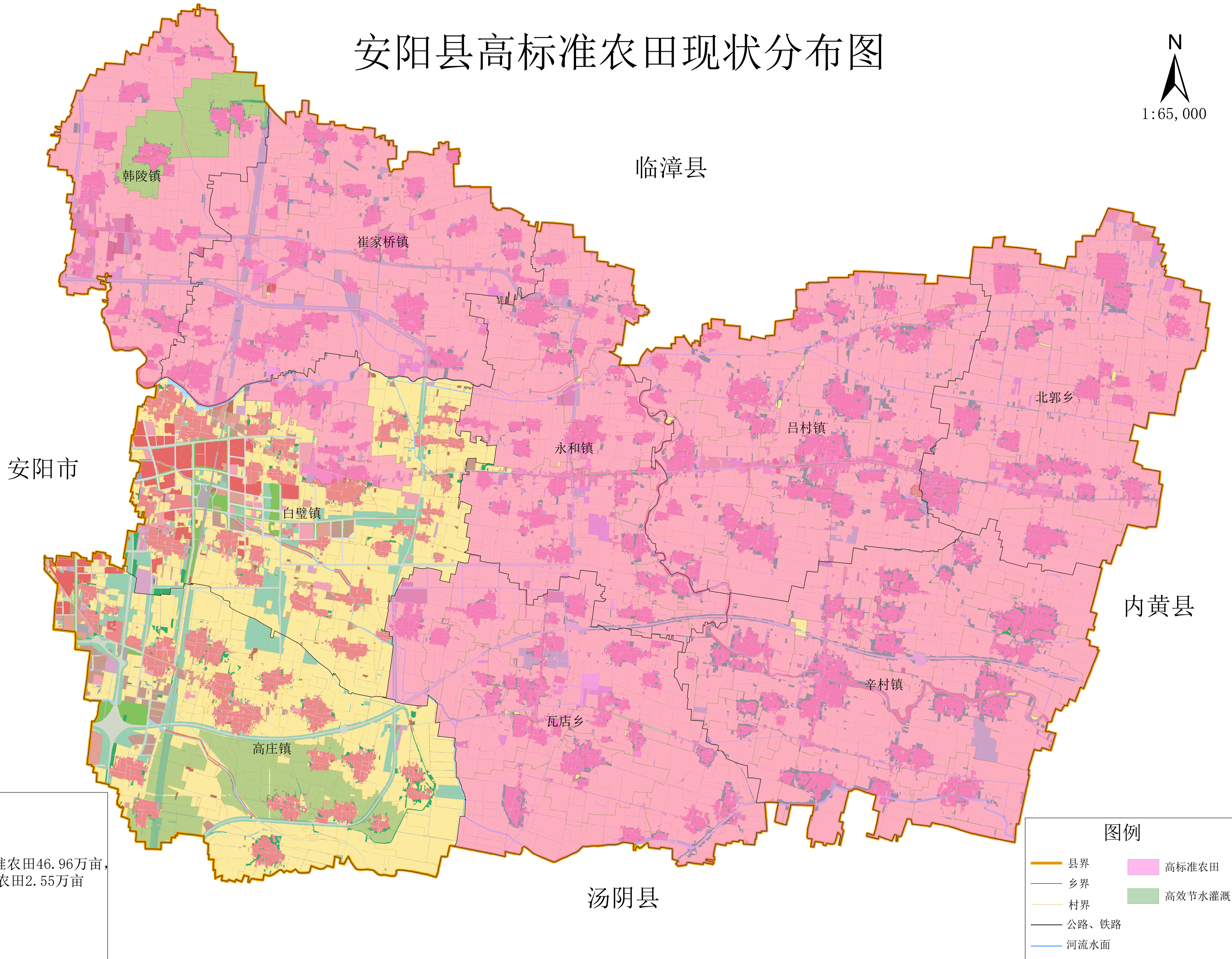
（二）**动员群众参与。**构建群众监督参与机制，积极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社会组织等广泛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形成共同监督、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注重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激发耕地所有者、农民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参与高标准农田项目规划、建设和管护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三）**加强风险防控。**强化廉政建设，严肃工作纪律，推进项目建设公开透明、廉洁高效，切实防范农田建设项目管理风险。加强工作指导，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严格跟踪问责，对履职不力、监管不严、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附表13 安阳县规划2021年-203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表																															
序号	范围			规划2021-2025年建设面积（万亩）																								规划2026-2030年建设面积（万亩）			
	县（市、区）名称	乡镇		建设总面积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代码	名称	总面积	其中新建面积	其中提质改造面积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总面积	其中新建面积	其中提质改造面积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总面积	其中新建面积	其中提质改造面积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总面积	其中新建面积	其中提质改造面积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总面积	其中新建面积	其中提质改造面积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总面积	其中新建面积	其中提质改造面积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总面积	其中新建面积	其中提质改造面积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合计			26.8	5.04	21.80	10.41	1.20	1.20			3.84	3.84	0.00	3.40	12.61	0.00	12.61	7.01	4.15		4.15	0.00	5.04		5.04	0.00	10.54		10.54	10.54
1	安阳县	410522112	辛村镇	7.67	0.66	7.01	7.01	0.66	0.66			0.00			0.00	7.01		7.01	7.01					0.00							
2		410522216	北郭乡	5.04	0.00	5.04	0.00	0.00				0.00			0.00								5.04		5.04						
3		410522214	瓦店乡	5.60	0.00	5.60	0.00	0.00				0.00			0.00	5.60		5.60					0.00								
4		410522114	永和镇	4.82	0.67	4.15	0.00	0.54	0.54			0.13	0.13		0.00					4.15		4.15		0.00							
5		410522113	韩陵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4.00	4.00
6		410522111	崔家桥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410522108	吕村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47		5.47	5.47	
8		410522106	白璧镇	0.31	0.31	0.00	0.00	0.00				0.31	0.31		0.00								0.00				1.07		1.07	1.07	
9		410502116	高庄镇	3.40	3.40	0.00	3.40	0.00				3.40	3.40		3.4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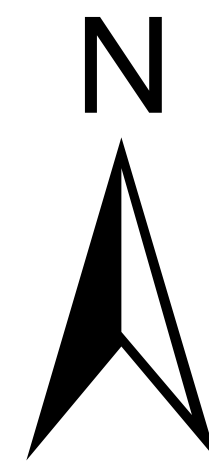
安阳县高标准农田现状分布图

N
1:65,000



安阳县已建成高标准农田46.96万亩，
其中高效节水农田2.55万亩

安阳县高标准农田现状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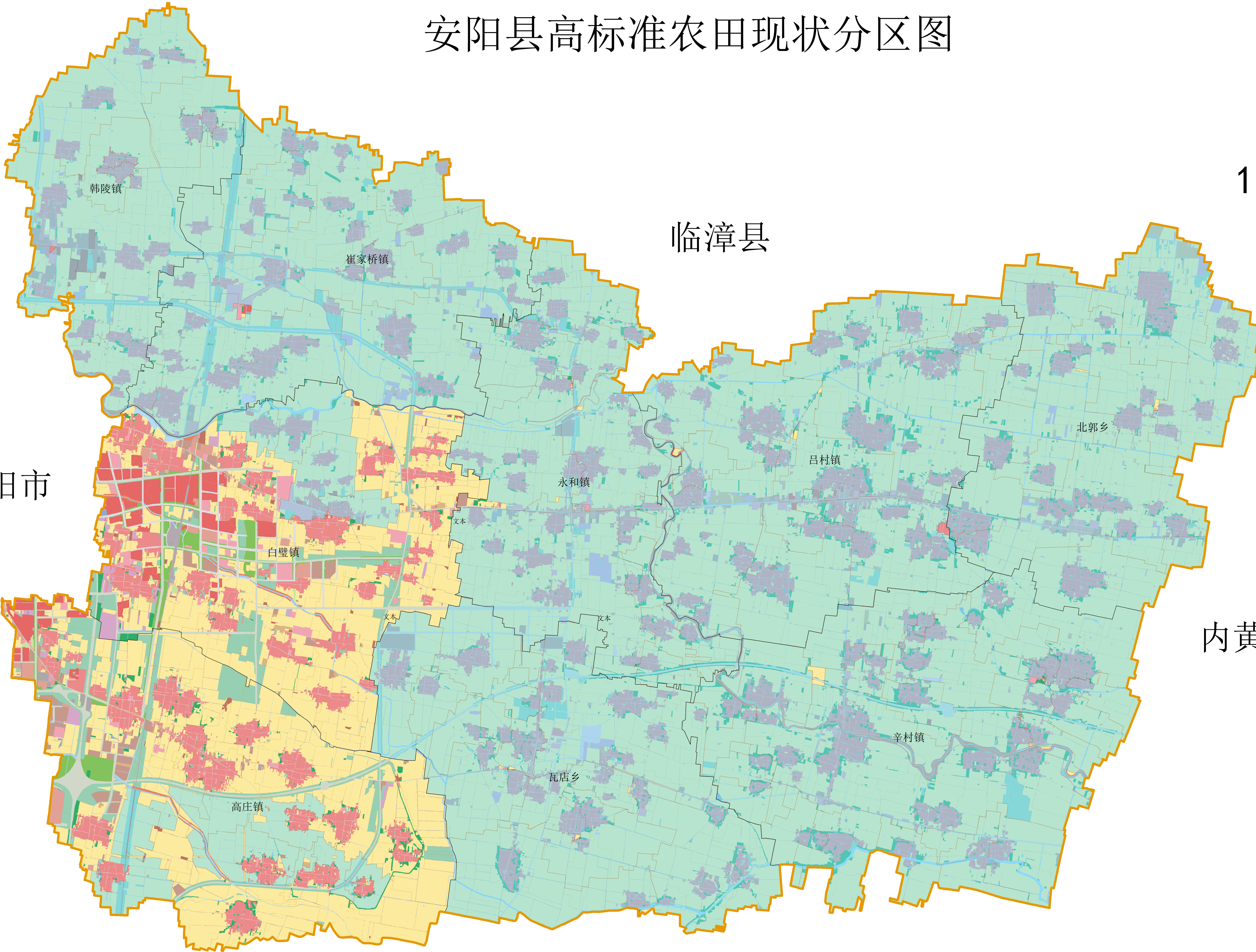
1 : 50, 000

临漳县

内黄县

汤阴县

安阳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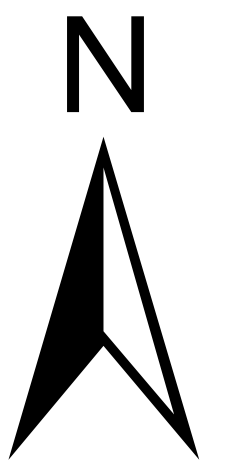


安阳县已建成高标准农田46.96万亩，
全部位于平原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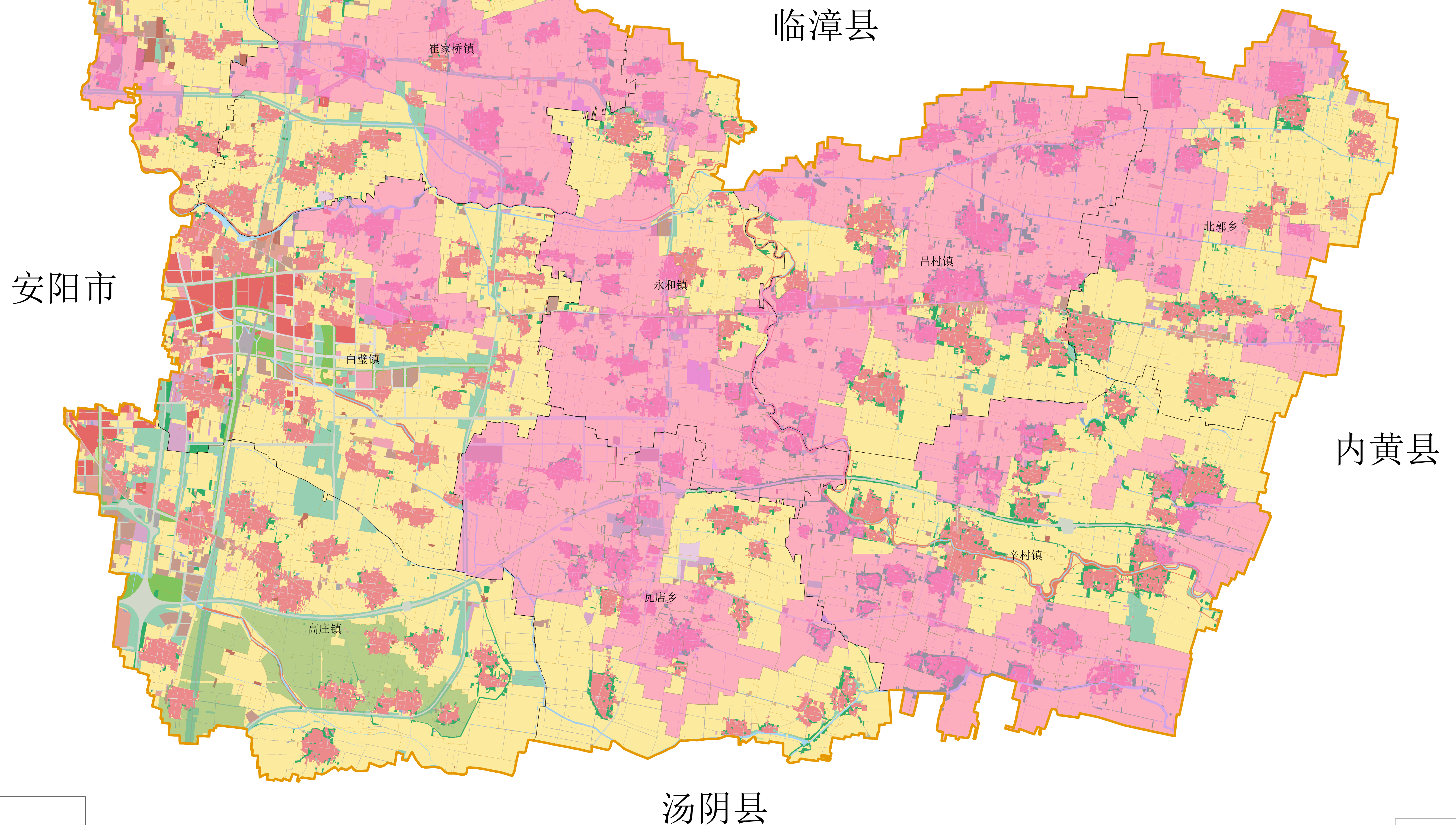
图例

- 县界
- 乡界
- 村界
- 高标准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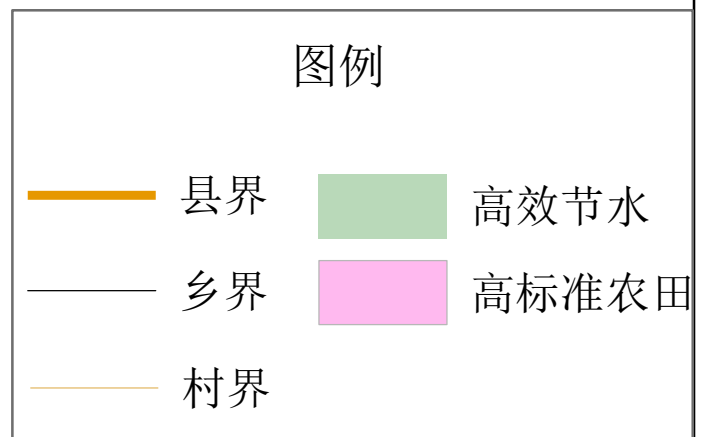
“十三五”期间新建高标准农田和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范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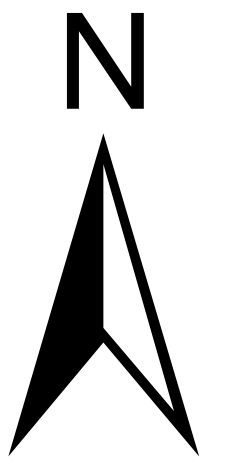
1:50,000



“十三五”期间新建高标准农田
14.12万亩，其中高效节水2.55万亩



安阳县高标准农田现状分布图（粮食生产功能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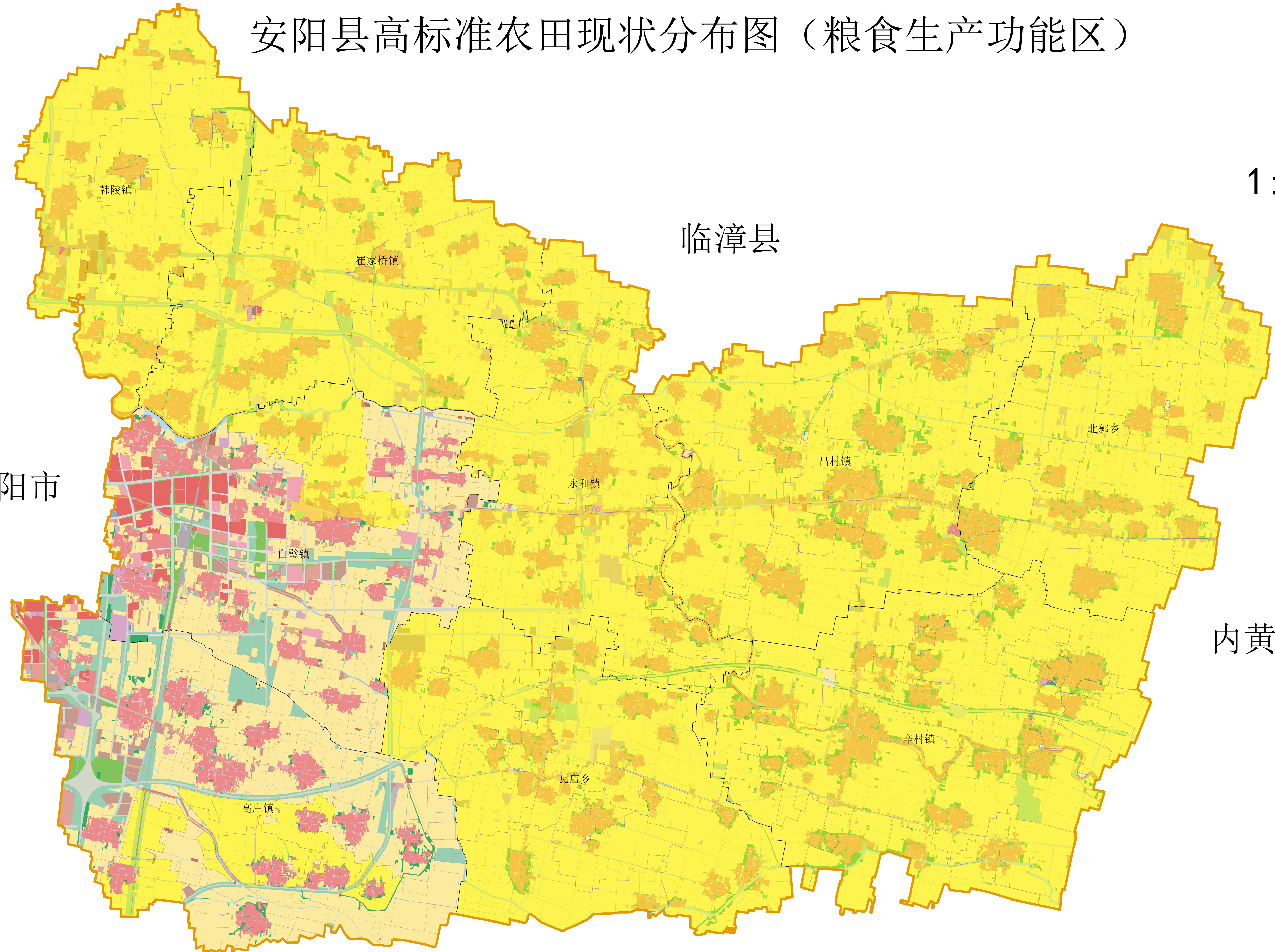
1:50,000

临漳县

内黄县

汤阴县

安阳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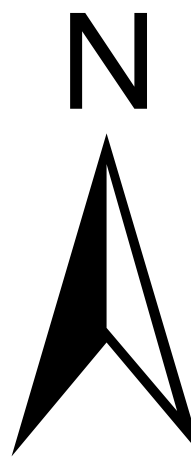


图例

- 县界
- 乡界
- 村界
- 粮食生产功能区内高标准农田面积

安阳县全部为粮食生产功能区，已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内建成高标准农田46.96万亩。

“十四五”安阳县高标准农田规划图



1 : 50, 000

临漳县

安阳市

内黄县

汤阴县

“十四五”期间
新建高标准农田5.04万亩，
改造提升21.8万亩。

图例

- 县界
- 乡界
- 村界
- 改造提升
- 新建高标